

股票代號：4939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aemg.com.tw>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

公司發言人：鄭宛鈺

職稱：財務處經理

電話：(03)656-9308

電子郵件信箱：monica.cheng@aemg.com.tw

代理發言人：王建朝

職稱：協理

電話：(03)656-9308

電子郵件信箱：magi @aem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676巷18號4樓

電話：(03)656-9308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 www.gfortune.com.tw](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簽證會計師：陳國帥會計師、洪茂益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www.ey.com/tw>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aem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2
肆、募資情形.....	64
一、資本及股份.....	6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0
伍、營運概況.....	71
一、業務內容.....	7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91
四、環保支出資訊.....	91
五、勞資關係.....	91
六、重要契約.....	93
陸、財務概況.....	9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9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0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0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6
一、財務狀況分析	106
二、財務績效：	108
三、現金流量分析	11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11
六、風險事項分析	1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6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1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增率 YoY
合併營收	1,647,874	1,957,145	-15.80%
營業淨利	113,213	262,901	-56.94%
稅後淨利	34,415	173,091	-80.12%
每股稅後盈餘	0.35	1.76	-80.11%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 獲利能力分析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65%	6.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8%	10.87%
純益率	2.09%	8.8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5G 高頻材料為近年備受矚目的研發課題，將可延伸本公司現有產品的新應用，擴大新穎產品銷售，增加公司營運競爭力。目前以自製 PI 覆蓋膜、高頻產品(高頻純膠/高頻基板/氟系基板)、高頻電磁遮罩膜(油墨型 EMI/自塗布 PI 型 EMI)及導電膠的開發為研發重點，其中高頻純膠、導電膠及高頻電磁遮罩膜正逐漸發酵。未來將持續對高單價及高毛利產品加以開發及改善，如 5G 高頻材料、超薄型材料、抗離子遷移材料、自製基板材料、透明材料、車載材料、無線充電材料及導電膠材料等，創造產品獨特性，以提升公司在同業間之競爭力，取得業界領先地位。除了上述新產品的開發，製程方面著重生產良率及效率的提升，成本下降及提高毛利率以利爭取訂單。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位於江蘇東台新廠現已進入量產階段，今年開始貢獻營收；不僅使集團產能更具調度彈性，亦挹注本公司營運再升級。

全球政策同時推進新能源車的發展，車用軟板應用越來越多，孕育汽車電子大藍海，挖掘動力電池/儲能 FPC，元宇宙 AR/VR 等新興行業機會以及 5G 等佈局，開闢國際新市場，推廣新產品導電膠及耐離子遷移覆蓋膜，增加新客戶，新產品銷量可增加營收增長。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過去經驗及市場供需狀況，預估 112 年度銷售量可望持續成長。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112 年東台廠持續在緩解昆山廠的生產壓力基礎上，提升設備稼動率，以及集中生產提升生產效率。
- 2.串連終端客戶及瞭解客戶需求，提供全面性產品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業務方面：

5G、新能源車儲能為本公司今年度市場推廣重點，必須要提前佈局，搭配開發新高頻純膠、基板、覆蓋膜等材料持續對終端客戶與 FPC 廠介紹推廣，共同開發新型材料使用，以利本公司高頻高速材料於同業中取得重要領先地位。

導電膠已經量產並進入終端資源池，目前市場主流為日系品牌，明年本公司的材料有機會取代日系進口材料。

由於信號頻率越來越高且線路越來越密，耐離子遷移的要求更高，耐離子遷移覆蓋膜已取得客戶認證並量產。

佈局海外市場，分散客戶訂單。

（二）研發方面：

1.聚焦新穎及高毛利產品研發，產品分為四大類別：高頻材料(高頻覆蓋膜/高頻純膠/高頻基板/氟系基板)、導電材料(電磁遮罩膜/導電膠)、覆蓋膜材料(自製 PI 覆蓋膜/抗離子遷移覆蓋膜/高反射覆蓋膜/透明覆蓋膜/高 Tg 覆蓋膜)、基板材料(2L/超薄銅箔基板/自製 PI 基板)，專注於新穎項目開發，有效利用研發資源，提升產品毛利與增加產品獨特性的優勢，擴大產品的銷售量。

2.以技術能量結合供應商管理，落實化學原物料的在地化採購，降低原物料成本及提升產品毛利，從而增加產品競爭力及獲利。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近年大陸地區工安事故頻傳、環境保護法規標準越來越嚴苛且全球通膨壓力仍高，美中科技競合升溫、俄烏戰爭未歇等影響，本公司已加強化學料在中國境內採購比例，原料庫存及管理風險轉嫁到供應商。廠內成立工安小組，落實廠內環境保護及工安工作。

展望未來，軟板最大應用市場需求為智慧型手機，而高階智慧手機軟板用量持續增加，因全球經濟普遍性放緩 112 年市場持平，且隨著智慧手機型態及功能的多變性，未來軟板需求的成長力道仍然可期。另本公司看好中國手機品牌在當地與全球市場的發展，且陸系手機在價格上較美系品牌擁有競爭優勢，對進入新興市場銷售是很有利的關鍵因素，是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的關鍵。此外，公司佈局海外市場折疊手機應用的覆蓋膜將會帶來新的增長機會另外，全球政策同時推進新能源車的發展，車用軟板應用越來越多，孕育汽車電子大藍海，軟板與覆蓋膜需求也將有爆發性的成長。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92年7月7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事項
92年7月	創立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覆蓋膜、軟性銅箔基板等軟性線路板基材等業務，登記資本額新台幣1,000仟元。
92年7月	於工研院育成中心成立研發中心。
92年7月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第三地區間接投資大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2年8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4,49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35,490仟元。
92年10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15,21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0,700仟元。
92年12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69,3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220,000仟元。
93年2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6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285,000仟元。
93年5月	大陸昆山廠第一條產線開始試產。
93年5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4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325,000仟元。
93年6月	大陸昆山廠第一條產線開始量產。
93年6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5,7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360,750仟元。
93年6月	大陸昆山廠通過U/L認證（File No. E246440 Website:www.UL-asia.com）。
93年7月	大陸昆山廠通過ISO 9001認證。
93年8月	大陸昆山廠3-Layer有膠單、雙面板開始量產。
93年10月	本公司研發中心遷至新竹縣竹北市現址。
94年9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49,2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410,000仟元。
95年4月	大陸昆山廠正式導入GP/ROHS產品環境品質管理體系。
95年4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440,000仟元。
95年8月	大陸昆山廠2-Layer無膠單面板開始量產。
95年8月	大陸昆山廠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95年12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6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500,000仟元。
96年1月	獲得嘉聯益95年度最佳優良供應商。
96年7月	通過QC080000體系認證。
96年10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530,000仟元。
96年10月	大陸昆山廠第三條產線開始量產。
96年12月	大陸昆山廠通過昆山市科技研發中心認證。
97年1月	獲得嘉聯益96年度最佳優良供應商。
97年2月	通過日本SONY的GREEN PARTNER的認證。
97年7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545,000仟元。
97年11月	本公司獲得“製造印刷電路板用的覆蓋膜、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印刷電路板之壓合疊構”新型專利1篇。
98年2月	本公司獲得“聚醯亞胺複合膜結構”新型專利1篇。

年度	重要事項
98年8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雙面銅箔基板結構”新型專利1篇。
98年10月	本公司獲得“消光性聚合物薄膜結構”、“銅箔改質裝置”、“一種用於印刷電路板之聚醯亞胺複合膜及補強板”、“軟性印刷電路板結構”、“一種用於印刷電路板之覆蓋膜”新型專利5篇。
98年11月	本公司獲得“薄膜改質裝置”、“一種用於撓性印刷電路板之銅箔基板”新型專利2篇。
99年2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軟硬結合板之保護膜”及“一種用於印刷電路板之覆蓋膜”新型專利2篇。
99年3月	本公司通過補辦公開發行。
99年4月	本公司獲得“覆蓋膜及使用該覆蓋膜之印刷電路板結構”、“一種複合式雙面銅箔基板及使用該基板之軟性印刷電路板結構”及“具導熱性能之覆蓋膜”新型專利3篇。
99年5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印刷電路板之聚醯亞胺複合膜”新型專利1篇。
99年5月	本公司獲核准登錄興櫃交易，證券代號4939。
99年8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撓性印刷電路板之銅箔基板”新型專利1篇。
99年9月	辦理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35,79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580,790仟元
99年10月	本公司獲得“具有機反映官能基之無機奈米顆粒與聚醯亞胺所形成之組成物、複材薄膜、具有該複材薄膜之雙層軟性銅箔基板及其製法”發明專利1篇。
99年12月	大陸昆山廠通過高新技術企業認證。
100年3月	本公司獲得“印刷電路板之保護膜以及使用該保護膜之印刷電路板表面黏著加工製程”及“用於電路板壓合之燒付鐵板及使用該鐵板之壓合方法”發明專利2篇。
100年9月	本公司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00年9月16日證櫃審字第1000024918號函核准，於100年9月19日上櫃交易，並自同日起終止興櫃交易。
100年9月	本公司獲得“太陽能電池背板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0年10月	本公司獲得“太陽能電池背板結構”及“電池殼層結構”新型專利2篇。
100年11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撓性印刷電路板用之銅箔基板”新型專利1篇。
100年12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印刷電路板之聚醯亞胺複合膜”新型專利1篇。
101年1月	本公司獲得“薄型高導熱金屬基板”及“導熱雙面軟硬結合基板”新型專利2篇。
101年2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式黑色雙面銅箔基板”及“高頻基板結構”新型專利2篇。
101年3月	本公司獲得“柔性高導熱銅箔基板”及“遮蔽電磁波干擾結構及具有該結構之軟性印刷電路板”新型專利2篇。
101年5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亞電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亞電一)新台幣三億元申報生效。
101年5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20,836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840,095仟元。

年度	重要事項
101年7月	本公司獲得“聚醯亞胺複合膜”發明專利1篇。
101年7月	本公司獲得“高導熱金屬基板”新型專利1篇。
101年8月	本公司獲得“接著劑組成物以及光學膜”發明專利1篇。
101年8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用於印刷電路板之消光補強板”及“複合式膠片結構及具有該結構之觸控面板”新型專利2篇。
101年9月	大陸昆山廠第四條產線開始量產。
101年9月	本公司獲得“軟性印刷電路板”發明專利1篇。
101年9月	本公司獲得“高頻基板結構”及“用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背板結構”新型專利2篇。
101年11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式導熱銅箔基板”、“電磁波遮罩結構及具有該結構之軟性印刷電路板”、“遮蔽電磁干擾之層結構及具有該結構之軟性印刷電路板”及“電池殼層結構”新型專利4篇。
101年12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式雙面銅箔基板”、“用於軟性印刷電路板製程之加熱箱”及“軟性印刷電路板”新型專利3篇。
101年12月	辦理行使員工認股權證轉普通股新台幣109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840,204仟元。
102年2月	本公司獲得“軟性印刷電路板”發明專利1篇。
102年2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軟性印刷電路板之銅箔基板”、“抑制電磁波干擾結構及具有該結構之軟性印刷電路板”及“高導熱電路板結構”新型專利3篇。
102年3月	本公司獲得“覆蓋膜及具有該覆蓋膜之軟性印刷電路板”及“複合式結構銅箔基板”新型專利2篇。
102年4月	本公司獲得“軟性印刷電路板”及“電池軟性包裝材料層結構”新型專利2篇。
102年6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印刷電路板之覆蓋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2年7月	本公司獲得“鋰電池溫度感應器”新型專利1篇。
102年8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印刷電路板壓合系統之緩衝件”新型專利1篇。
102年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9,407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869,611仟元。
102年10月	大陸昆山廠通過高新技術企業認證。
102年11月	本公司獲得“熱滾壓和設備”新型專利1篇。
102年12月	本公司獲得“太陽能電池背板結構”新型專利1篇及“遮罩結構及具有該遮罩結構之軟性印刷電路板”發明專利1篇。
103年3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亞電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亞電二)新台幣三億元申報生效。
103年4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天線板之保護膜”新型專利1篇。

年度	重要事項
103年7月	本公司獲得“保護膜”、“太陽能電池背板結構”及“覆蓋膜及具有覆蓋膜之軟性印刷電路板”新型專利3篇
103年8月	經授商字第10301161800號函盈餘轉增資2,608,832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895,699仟元。
103年10月	本公司獲得“無線通訊天線板疊結構”及“天線板層疊結構”新型專利2篇。
103年11月	經授商字第10301241980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7,074,507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190,600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973,219仟元。
104年1月	本公司獲得“電池殼層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4年3月	經授商字第10401038070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738,656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14,625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980,751仟元。
104年4月	經授商字第10401076150號函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125,725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982,009仟元
104年8月	本公司獲得“電池殼層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4年9月	本公司獲得“電池殼層結構”新型專利2篇。
104年11月	本公司獲得“電池殼層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5年5月	本公司獲得“雙面銅箔基板結構”新型專利1篇，銅箔基板”新型專利1篇。
105年7月	本公司獲得“補強板”新型專利1篇，具有電磁波遮罩性的散熱片”新型專利1篇。
105年8月	本公司獲得“基板結構”新型專利1篇，覆蓋膜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5年10月	本公司獲得“高頻基板結構”新型專利1篇。
105年11月	本公司獲得“散熱片”新型專利1篇。
106年09月	本公司獲得“具黑色聚醯亞胺薄膜之高遮蔽性EMI遮罩膜、一種具有高散熱效率的FRCC基材、用於超細線路FPC及COF材料的納米金屬基板、用於超細線路FPC及COF材料的納米金屬基材、具黑色聚醯亞胺薄膜之高遮蔽性EMI遮罩膜(中國)”新型專利
106年11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超細線路FPC及COF材料的納米金屬基板、高遮蔽性EMI遮罩膜(中國)”新型專利
106年12月	本公司獲得“電池殼層結構(基捕捉層)、一種電池殼層結構(內覆層)(中國)、有色薄型化覆蓋膜(台灣)、用於超細線路FPC及COF材料的納米金屬基板(中國)”新型專利
107年1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LED基板用白色覆蓋膜及使用該白色覆蓋膜的LED基板、複合式LCP高頻高速雙面銅箔基板、複合式LCP高頻高速FRCC基材(中國)”新型專利
107年2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高頻有色超薄覆蓋膜、軟性背膠銅箔基板(台灣)、高遮蔽性EMI遮罩膜(台灣)”新型專利
107年3月	本公司獲得“具有複合式迭構的可撓性塗膠銅箔基板(台灣)”新型專利

年度	重要事項
107年8月	本公司獲得“薄型化高傳輸電磁干擾遮罩膜及其製造方法和應用(中國)”發明專利、“LCP或氟系聚合物高頻高傳輸雙面銅箔基板及FPC(中國)”、“複合式氟系聚合物高頻高傳輸雙面銅箔基板及FPC(中國)”新型專利
107年9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式金屬基板結構(台灣)”發明專利、“具有FRCC的高頻高傳輸FPC(中國)”新型專利
107年11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FPC及COF材料的奈米金屬基板(台灣)”發明專利、“基於高頻FRCC與高頻雙面板的FPC多層板(中國)”、“基於高頻FRCC與FCCL單面板的FPC(中國)”新型專利
107年12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形成絕緣膠層之樹脂組成物及複合式金屬基板結構(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1月	本公司獲得“多層異嚮導電膠膜及其製作方法(台灣)”及“PI型高頻高速傳輸用雙面銅箔基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2月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800047410號函通過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投資案(美金4,324,200元)
108年3月	本公司獲得“具有高Dk和低Df特性的複合式高頻基板(中國)”、“具高DK和低DF特性的LCP高頻基板(中國)”及“具有高DK和低DF特性的高頻高速粘結片(中國)”新型專利
108年4月	本公司獲得“具有電磁波干擾遮罩功能的散熱片(中國)”、“一種LED基板用白色覆蓋膜及使用該白色覆蓋膜的LED基板(台灣)”、“具有複合式疊構的可撓性塗膠銅箔基板及其形成方法(台灣)”、“用於FPC及COF材料的奈米金屬基板(台灣)”及“用於FPC及COF材料的納米金屬基板(多一低黏著層)(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7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超薄白色覆蓋膜及使用該白色覆蓋膜的LED基板(台灣)”、“高遮蔽性有色超薄覆蓋膜及製備方法(台灣)”、“用於軟性印刷電路板之複合材料及其制法(台灣)”及“複合式氟系聚合物高頻高傳輸雙面銅箔基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8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金屬基板及其制法暨路板(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9月	本公司獲得“有色薄型化覆蓋膜及其制法(台灣)”及“電磁波遮罩膜(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10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多層導向導電膠膜及其製作方法(中國)”發明專利
108年11月	本公司獲得“用於超細線路FPC及COF材料的納米金屬基板及製造方法(中國)”發明專利
108年12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軟性印刷線路板及其制法(台灣)”發明專利
109年1月	本公司獲得“PI型高頻高速傳輸用雙面銅箔基板及其製備方法(中國)”、“具有雙層金屬層的高遮蔽性電磁干擾遮罩膜及其製備方法(中國)”及“多層異向穿刺型導電膠布其制法及使用該導電膠布的軟性印刷電路板補強遮罩結構(台灣)”發明專利
109年2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式LCP高頻高速雙面銅箔基板及其製備方法(中國)”、“一種複合式高頻基板及其制法(台灣)”及“有色薄型化覆蓋膜及其製法(韓國)”發明專利

年度	重要事項
109年3月	本公司獲得“高霧度的有色超薄高頻覆蓋膜及製備方法(美國)”、“複合式疊構液晶高分子基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及“高接著強度的液晶高分子基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09年4月	本公司獲得“LED用高反射性超薄覆蓋膜(中國)”及“高遮蔽性電磁干擾遮罩膜(中國)”新型專利
109年5月	本公司獲得“具有EMI功能的薄型化覆蓋膜(中國)”及“一種具有高反射性能的雙層覆蓋膜(中國)”新型專利及“具有FRCC的高頻高傳輸FPC及製備方法(美國)”及“具有導電織物的多層各向異性導電膠及其製備方法(韓國)”發明專利
109年6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具有高電磁遮罩功能的高頻覆蓋膜(中國)”、及“氟系聚合物高頻基板、覆蓋膜、粘結片(中國)”新型專利及“高霧度的有色超薄高頻覆蓋膜及製備方法(台灣)”、“一種多層軟性印刷線路板及其制法(台灣)”、“柔性塗膠銅箔基板及其制法(台灣)”及“一種高頻高速黏結片及其制法(台灣)”發明專利
109年8月	本公司獲得“含複合式LCP基板的高頻高速低損耗FPC三層板(中國)”新型專利及“高霧度的有色超薄高頻覆蓋膜及製備方法(中國)”發明專利
109年9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超薄白色覆蓋膜及使用該白色覆蓋膜的LED基板(中國)”、“複合式疊構LCP基板及製備方法(中國)”及“具導電纖維之電磁干擾遮罩膜及其制法(台灣)”發明專利
109年10月	本公司獲得“LED用高反射性超薄覆蓋膜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09年11月	本公司獲得“多層異向型導電布膠及其製作方法(美國)”、“複合式高遮蔽性薄型化電磁干擾遮罩膜及其製備方法(中國)”及“具有高電磁遮罩功能的高頻覆蓋膜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0年2月	本公司獲得“透明複合膜、包含該透明複合膜之複合式透明基板、包含該複合式透明基板之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0年3月	本公司獲得“高頻高傳輸雙面銅箔基板、用於軟性印刷電路板之複合材料及其制法(台灣)”及“氟系聚合物高頻基板、覆蓋膜、粘結片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0年4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用於印刷電路板的EMI式遮蔽補強板(中國)”及“具載體膜的覆蓋膜(中國)”新型專利
110年7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具有多層複合結構的撓性銅箔基材(中國)”新型專利
110年9月	本公司獲得“高頻銅箔基板及其制法(台灣)”及“包含複合式液晶基板的三層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0年10月	本公司獲得“覆蓋膜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0年12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複合式高頻基板(中國)”及“一種帶承載膜的啞光型電磁干擾遮罩膜(中國)”新型專利及“包括多孔金屬的電磁干擾遮罩膜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1年2月	本公司獲得“具電磁干擾遮罩功能之覆蓋膜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1年3月	本公司獲得“超薄高透明聚醯亞胺薄膜及製備方法(台灣)”及“具有高反射性能的雙層覆蓋膜(台灣)”發明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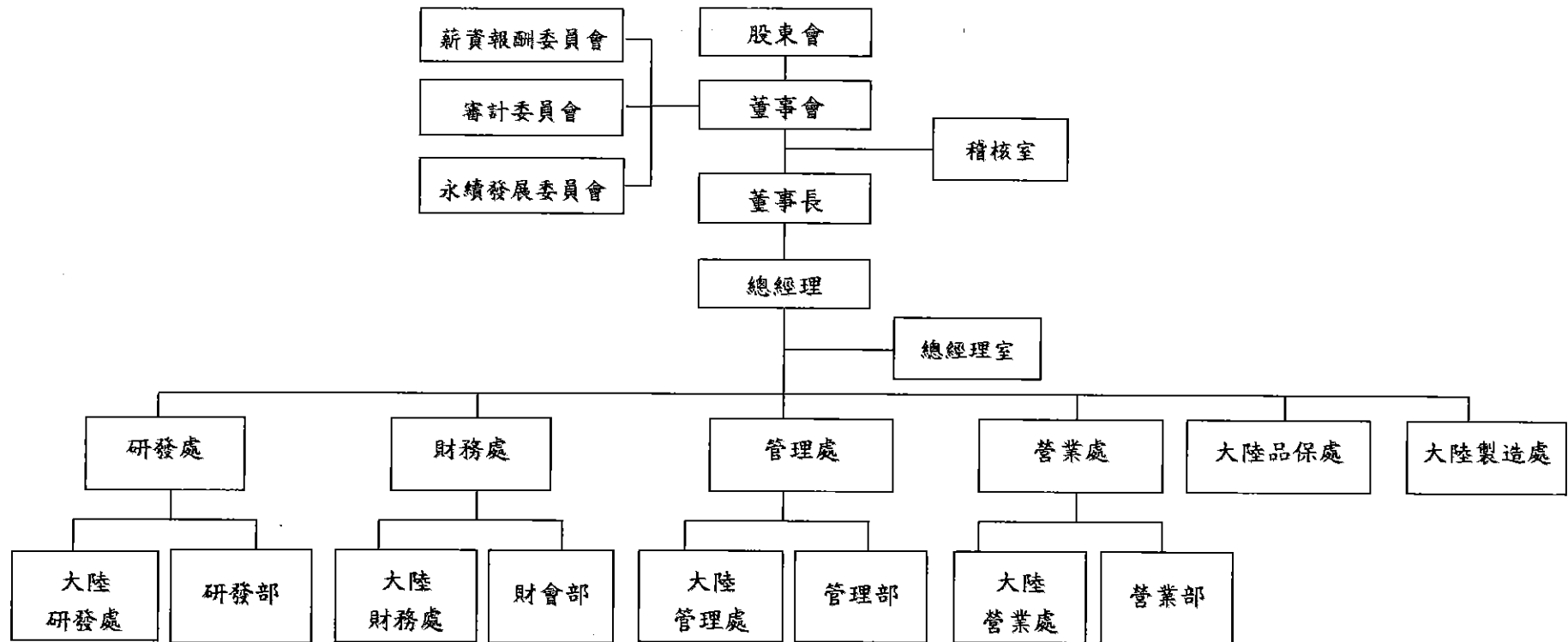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事項
111年4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電磁干擾遮罩膜(中國)”新型專利
111年5月	本公司獲得“多層導電性布接著製造方法(日本)”及”具有高電磁遮罩性能的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1年6月	本公司獲得“複合式LCP高頻高速雙面銅箔基板及其製備方法(美國)”發明專利
111年9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具有多層複合結構的撓性銅箔基材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111年10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高遮罩性能柔性線路板及其製備方法(中國)”及”透明複合式PI膜、含該PI膜的透明複合式PI基板及其製備方法”發明專利
111年11月	本公司獲得“有色薄型化覆蓋膜及其製法(日本)”發明專利
111年12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多孔徑銅箔的高遮蔽電磁干擾遮罩膜及其製備方法(中國)”發明專利
112年2月	本公司獲得“一種多層不對稱型導電布膠帶及其製備方法(台灣)”發明專利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組 織 架 構 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執掌
總經理	公司經營績效分析、例行性會議安排、所有報銷單據審查、對各部門存在的問題做專案改善報告、費用預算與管控。
稽核室	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的推動、制訂增修與執行、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
研發處	新產品之開發、其他新專案/新產品開發/專利申請、UL專案、協助業務/新產品推廣、工研院技術諮詢/其他合作平臺。
營業處	推廣及銷售公司相關產品、注重客戶溝通，瞭解 收集客戶資訊、市場動態、瞭解客戶問題並回饋廠內、授信管理、報價管理、訂單管理、備庫管理(產銷)、出貨管理。
管理處	負責公司組織權責作業、人事管理、總務資產管理、採購管理、電腦及資訊系統等軟硬體維護、控制等管理。
財務處	負責財務調度及資金管理、銀行風險管理預算、提供財務會計資訊報表。公司登記事項變更執行、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重大訊息及相關公告。
大陸製造處	負責產品之試產與量產，生產排程、倉儲管理、製程良率提升與改善製程問題、現有產品追縱生產狀況與標準定義。
大陸品保處	進料半成品成品檢驗製程巡檢/稽核。品質異常處理改善追蹤、量測儀器管理、驗證作業。客戶需求文件，處理客訴案件。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3月26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李建輝	男	92.06	4,751,153	4.84	8,219	0.01	4,637,800	4.72	中原大學化工系博士 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中原大學化工系兼任副教授 台虹科技總經理 台郡科技董事 宏仁集團宏仁電子副總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 董事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董事 BESTTRADE CO., LTD.董事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董事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 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副總經理	台灣	許銘華	男	105.02	540,180	0.55	35,901	0.04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台虹科技營業課長 廣州宏仁電子工業有限公司業務處 協理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總經理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 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總 經理	無	無	無	-
董事長 特助	台灣	曾啓民	男	107.12	314,000	0.32	0	0	0	0	私立明志工業專科學校機械科 台塑企業南亞塑膠公司高級專員 廣州宏仁電子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朋諾惠利電子材料(廈門)有限公司 行銷總監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董事長特助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 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協理	台灣	王建朝	男	96.03	8,888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所 台虹科技管理部副理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董事及工安室安全總監	無	無	無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研發處協理	台灣	林志銘	男	105.02	205,964	0.21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化工系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工程師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研發處協理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
財務處經理	台灣	鄭宛鈺	女	96.09	152,262	0.16	0	0	0	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會計組碩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光華開發科技(股)公司稽核專員	無	無	無	無	-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將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及總經理改派由台灣許可證銘華副總經理擔任；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份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於110年股東常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由二席增為四席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1. 現任獨立董事在電子零組件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 每年安排各董事參加證基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3. 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4. 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二)董事資料

112年3月26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李建輝	男 60- 70	110.7.23	3	92.6.27	4,751,153	4.84	4,751,153	4.84	8,219	0.01	4,637,800	4.72	中原大學化工系博 士 工研院材料所研究 員 中原大學化工系兼 任副教授 台虹科技總經理 台郡科技董事 宏仁集團宏仁電子 副總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董事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LTD. 董事 BESTTRADE CO., LTD.董事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董事	董事 代表 人	黃松甄	配偶	註1
董事	台灣	柏群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松甄	不 適 用	110.7.23	3	104.5. 28	2,860,080	2.91	2,860,080	2.91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董事代 表人	台灣	黃松甄	女 51- 60	110.7.23	-	104.5. 28	0	0	8,219	0.01	4,751,153	4.84	0	0	中原大學化工所碩 士	無	董事	李建輝	配偶	無
董事	台灣	蔡森	男 60- 70	110.7.23	3	110.7.2 3	467,251	0.48	467,251	0.48	104,633	0.11	0	0	亞洲電材(股)公司監 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台灣	陳清琦	男 60- 70	110.7.23	3	110.7.23	471,059	0.48	565,059	0.58	0	0	0	0	真理大學企管系 台虹科技電腦工程師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林渭宏	男 60- 70	110.7. 23	3	99.6.29	309,766	0.32	309,766	0.32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碩士 會計師高等考試及格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 務所會計師	高輔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兼會計師 加百裕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游在安	男 60- 70	110.7.23	3	99.6.29	3,094	0	3,094	0	0	0	0	0	中華先進塗佈科技 (股)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資深經理	鼎茂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及總經 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許克瀛	男 70- 80	110.7.23	3	99.6.29	0	0	0	0	6,000	0.01	0	0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 博士 中原大學化工系副 教授 中原大學化工系教 授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台灣	朱念慈	男 60- 70	110.7.23	3	110.7. 23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高階主 管企管碩士在職專班 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 運中心國際產學聯盟 執行長 台灣杜邦(股)公司新 創事業部副總經理	李長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 事	台灣	李純清	男 60- 70	110.7.23	3	110.7. 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雪城大學企管 碩士 政治大學財稅學士 玉山證券副總 元富證券協理 中華信評資深分析 師	皇晶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將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及總經理改派由台灣許可證銘華副總經理擔任；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份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於110年股東常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由二席增為四席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現任獨立董事在電子零組件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安排各董事參加證基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2：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3月26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極尖端投資有限公司	蔡文化(33.33%)、蔡文立(16.67%)、李建輝(16.16%)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李建輝 (72.38%)、黃松甄 (27.57%)
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建輝 (51.87%)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3月26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無	無

董事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李建輝		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中原大學化工系兼任副教授 台虹科技總經理 台郡科技董事 宏仁集團宏仁電子副總		無
董事-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松甄		中原大學化工系碩士		無
董事—蔡森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董事—陳清琦		台虹科技電腦工程師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董事—林渭宏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碩士 會計師高等考試及格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行政院科技顧問組研究員 財政部賦稅署稅務代理人 中國青年創業協會顧問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游在安 (審計委員會成員)		工研院材料所經理 中華先進塗佈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資深經理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股份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許克瀛 (審計委員會成員)		中原大學化工系教授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股份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朱念慈 (審計委員會成員)		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國際產學聯盟執行長 台灣杜邦(股)公司新創事業部副總經理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股份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李純清 (審計委員會成員)		美國雪城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財稅學士 玉山證券副總 元富證券協理 中華信評資深分析師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股份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並經由嚴謹的遴選提名程序，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設有9席董事(含4席獨立董事)其中兼任經理人之董事1席、獨立董事四席、女性董事一席、外部董事三席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背景除產業專業外，尚有具有財務背景及學術專業。
- 2.董事全數為台灣國籍，女性董事1席年齡50-60歲，董事年齡60-70計7席，70-80歲1席 獨立董事任期不到一年計2席餘2席因考量其具有專業領域並熟稔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專才經驗，對本公司有明顯著助益專業故任期9年以上。
- 3.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多元化核心	基本組成							產學經歷				專業技能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歲)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金融	投資	資訊電子	材料科學	法律	會計與財務	營運管理	風險管理
					50-60	60-70	70-80	3 年以下	9 年以上								
董事長-李建輝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松甄	台灣	女		V						V		V		V	V	V	
董事-蔡森	台灣	男			V						V			V	V	V	
董事-陳清琦	台灣	男			V						V			V	V	V	
董事-林渭宏	台灣	男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游在安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許克瀛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朱念慈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李純清	台灣	男			V			V		V	V		V	V	V	V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註 7)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註7)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註7)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註7)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註7)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有 公 司		
董事長	李建輝	0	0	0	0	876	876	280	280	3.35%	3.35%	3,971	4,971	0	0	300	0	300	0	15.77%	18.67%	0
董事	柏群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 松甄																					
董事	蔡森																					
董事	陳清琦																					
董事	林渭宏																					
獨立 董事	游在安	720	720	0	0	960	960	224	224	5.53%	5.53%	0	0	0	0	0	0	0	0	5.53%	5.53%	0
獨立 董事	許克瀛																					
獨立 董事	朱念慈																					
獨立 董事	李純清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據本公司『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第五條之規定辦理，依該條第一項之規定獨立董事每月固定車馬費為新台幣貳萬元整，另該條第二項規定董事酬勞金係依據各董事之績效貢獻度計算。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李建輝、游在安、許克瀛、朱念慈、李純清、柏群投資有限公司、陳清琦、林渭宏、蔡森	李建輝、游在安、許克瀛、朱念慈、李純清、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柏群投資有限公司、極尖端投資有限公司、陳清琦、林渭宏、蔡森	游在安、許克瀛、朱念慈、李純清、柏群投資有限公司、陳清琦、林渭宏、蔡森	游在安、許克瀛、朱念慈、李純清、柏群投資有限公司、陳清琦、林渭宏、蔡森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建輝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建輝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9	9	9	9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含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

註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及]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李建輝	6,033	8,440	190	190	1,257	1,257	1,820	0	1,820	0	27.02%	34.01%	無
副總經理	許銘華													
董事長特助	曾啓民													

酬金級距表

111年12月31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曾啓民、許銘華	曾啓民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建輝	許銘華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建輝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	3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李建輝	0	3,251	3,251	9.44%
	副總經理	許銘華				
	董事長特助	曾啓民				
	協理	林志銘				
	協理	王建朝				
	財會主管	鄭宛鈺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給付酬金之程序：定期考核績效及營運情形有無達標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11年度
董事酬金總額	6,271	1,836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3.62%	5.33%
監察人酬金總額	1,439	N/A
監察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0.83%	N/A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7,457	11,70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10.09%	34.01%

說明：1.本公司111年度稅後淨利為34,415仟元110年度稅後淨利為173,091仟元

本公司111及110度支付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分別為5.33%及3.62%，減少3,211仟元，主要係111年稅後純益較110年稅後純益減少138,676仟元所致。

本公司111及110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率分別為34.01%及10.09%，減少5750仟元，主要係111年稅後純益較110年稅後純益減少138,676仟元所致。

2.本公司110年成立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故111年無監察人酬金。

B.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酬勞部分：依照本公司章程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建議董事會並授權由董事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提報股東會通過後，依股東會決議支付金額。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參酌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而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c.本公司個別給付之酬金均經審慎評估，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審議及決議，故酬金政策不致發生重大不確定之未來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李建輝	7	0	100.00	
董事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松甄	7	0	100.00	
董事	陳清琦	7	0	100.00	
董事	蔡森	7	0	100.00	
董事	林渭宏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游在安	7	0	100.00	
獨立董事	許克瀛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朱念慈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純清	7	0	100.00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發生。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董事姓名：李建輝
- 議案內容：
111年2月5日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111年2月25日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款案。
-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議事過程中：李建輝董事兼任本公司經理人，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評估周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111年1月1日到111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一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	1. 對公司之營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正 6. 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本公司董事已於112年2月23日完成111年度自我評鑑。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於110年07月23日股東會改選，增加獨立董事名額為四席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

本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處理董事會要求之標準程序」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本公司已於110年02月05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已於112年2月23日董事會報告。每三年得視需要委由外部機構執行評估。

(三)本公司於110年11月04日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44頁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及當年度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4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評量、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應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其主要職權列示如下：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資歷

姓名	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游在安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工研院材料所經理 中華先進塗佈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資深經理	鼎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許克瀛	國立清華大學化工所	中原大學化工系副教授	中原大學化工系兼任教授
朱念慈	國立中央大學高階主管企管碩士在職專班 東海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學士	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國際產學聯盟執行長 台灣杜邦(股)公司新創事業部副總經理	李長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李純清	美國雪城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財稅學士	玉山證券副總 元富證券協理 中華信評資深分析師	皇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許克瀛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游在安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朱念慈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純清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11.1.25	擬提出本公司對集團企業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光伏投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2.25	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110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5.9	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一季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8.8	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二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二季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9.13	本公司擬投資購買上市櫃公司股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1.7	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三季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通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額度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內控制度」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溝通情形摘要：

內部稽核主管 列席會議及日期	溝通事項	處理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及建議
111.02.25 審計委員會	1.110年10月至110年12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2.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報告後並呈送董事會報告。	無。
111.05.09 審計委員會	111年1月至3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審計委員會報告後並呈送董事會報告。	無。
111.08.08 審計委員會	1.111年4月至6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審計委員會報告後並呈送董事會報告。	無。
111.11.07 審計委員會	1.111年7月至9月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審計委員會報告後並呈送董事會報告。	無。

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會計師列席會議及日期	溝通事項	處理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及建議
111.02.25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1.110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2.110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進行說明。	會計師列席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報告，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及溝通，且審議通過後呈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
111.08.08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1.111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進行說明。	會計師列席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報告，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及溝通，且審議通過後呈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
111.11.07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1.111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進行說明。	會計師列席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報告，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及溝通，且審議通過後呈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該守則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編製。並於109年3月23日修正該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aemg.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隨時接受股東建言或說明疑慮外，並有經營管理相關部門各機能幕僚人員全力支援，對股東的建言或疑慮深入瞭解並檢討。 (二) 本公司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事務。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業務往來，均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辦理，實施必要之控管機制以杜絕非常規交易情況。 (四) 本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等人員，除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外，本公司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V		1.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落實執行？			組成多元化政策，並經由嚴謹的遴選提名程序，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設有9席董事(含4席獨立董事)其中兼任經理人之董事1席、獨立董事四席、女性董事一席、外部董事三席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背景除產業專業外，尚有具有財務背景及學術專業。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2. 專業知識與技能：產學經歷(金融.投資.資訊電子.材料科學)專業技能(法律.會計與財務.營運管理.風險管理) 3.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詳年報21及22頁說明 (二) 本公司目前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有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於110年2月5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2年2月23日完成111年度董事會績效進行自評該評估結果亦已提報當次董事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本公司於112年2月23日針對111年度會計師與本公司有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其四親等內之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等議題進行評估，委任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本公司亦取得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書，上述評估結果已於同年2月23日舉行之董事會中報告。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秘書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由財務處及管理處派人組成，主要職責如下： 1. 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的落實。 2. 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定議程，並至少於會前七日前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3. 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4. 每年除就個別董事進行出席率等績效考評外，就整體運作進行內部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	V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且設有發言人制度對外與股東及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管道，且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相關問題。若利害關係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認為有必要，仍可隨時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相關主管進行溝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負責股東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 (http://www.aemg.com.tw/)，有關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將公司相關資訊放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可隨時掌握公司概况。 (三) 本公司於112年2月23日公告111年度財務報告，各季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均於規定期限內提早公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各項補助活動，確保員工權益。 (二) 公司除保障股東權益外，亦善盡照顧員工權益且落實勞基法之相關規定，未來有機會將考量參與教育或慈善基金會，同時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合作。 (三) 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遇有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主動轉知進修機會予董事及監察人知悉，本公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第七屆董監事共計九席，各董事111年度之進修情形請詳附註說明。 (四) 本公司業已制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五) 本公司111年度針對全部董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保額為美金200萬元整。並於111年11月07日董事會報告承保範圍及費率。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本公司依評鑑結果已改善情形 1. 公司年報已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2. 本公司已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揭露年報21及22頁及公司網頁。	無重大差異

十.本公司董事已適時參加各專業機構之相關進修課程，111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長	李建輝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事	林渭宏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事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松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事	陳清琦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事	蔡森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獨立董事	游在安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獨立董事	許克瀛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獨立董事	李純清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獨立董事	朱念慈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111年董事會股東會經注意事項暨常見問題探討	3	21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二屆台灣永續投資論壇上半場加下半場	6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COP27後全球淨零趨勢解析-第一天上半場	3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COP27後全球淨零趨勢解析-第一天下午場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 年 3 月 26 日

112年5月26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註 1)	姓名			
獨立董事(召集人)	許克瀛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中原大學化工系副教授 中原大學化工系教授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獨立董事	游在安	工研院材料所經理 中華先進塗佈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資深經理 鼎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朱念慈	國立中央大學高階主管企管碩士在職專班 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國際產學聯盟執行長 台灣杜邦(股)公司新創事業部副總經理 李長榮科技獨立董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19~2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本屆委員任期：110年07月23日至113年07月22日，最近年度(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許克瀛	2	0	100.00	
獨立董事	游在安	2	0	100.00	
獨立董事	朱念慈	2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五屆第二次 111年1月25日	議案：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款
	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
第五屆第三次 111年2月25日	議案一：民國110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議案二：審議本公司110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款 議案三：審議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款
	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 2.本公司由管理處及財務處分派人員兼職負責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宜，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定期針對危化品及相關廢棄物存量進行檢討，以確保符合相關法規。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在台灣並無生產製造中心，但於中國之子公司執行狀況如下： 1.依據環保法令設立空氣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及廢棄物清除設有專責部門及人員處理相關事務。 2.本公司為專業FCCL材料製造商，創立以來，致力於產品環境之提升，以求公司永續經營，並先後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及QC080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之認證。對於公司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環保、員工安全、顧客及供應商等方面的風險，均能有效掌控並及時因應。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於綠色環保之無鹵無磷材料之產品研究。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在台灣並無生產製造中心，但於中國之子公司執行狀況如下： 本公司為專業FCCL材料製造商，創立以來，致力於產品環境之提升，以求公司永續經營，並先後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及QC080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之認證。對於公司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環保、員工安全、顧客及供應商等方面的風險，均能有效掌控並及時因應。 1.空氣污染物處理：將生產中產生的廢氣通過活性碳處置設備、RTO焚燒爐處置設備處置，減少VOCS排放，每年通過協力廠商檢測管控廢氣排放濃度，到達合規排放；通過鍋爐低氮改造減少氮排放； 2.危險廢物處置：每年通過制定管理目標管控危廢產出數量；每年委託經環保局認可的合規協力廠商處置公司進行合規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設有「節能減排小組」定期統計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每年制定相關節約目標，其執行狀況如下： 1.公司減排減廢小組年度目標如下： (1)廢氣排放目標：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a)排放值符合中國江蘇省《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 (b)管理方案如下： i.每年排汙許可證年檢通過 ii.依法設置污染物排放口 iii.避免物料漏泄或對漏泄物料有效收集處理 iv.各部門對所屬生產及環保設備、管道進行日常維護、維修，記錄留檔備查 v.新增RTO可燃氣體監測報警系統，對產生的廢氣濃度進行有效監測 (2)廢水排放目標： (a)PH值6-9 (b)懸浮物 400mg/L (c)BOD5 300mg/L (d)COD 500mg/L (e)動植物油類100mg/L (f)氨氮45mg/L (g)總磷8mg/L (h)總氮70mg/L (3)雜訊排放目標：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a)晝≤65dB (b)夜≤55dB (4)廢棄物目標： (a)根據中國《固廢法》要求，通過《江蘇省危廢管理系統》進行產出廢物分類申報登記重量，平均每月由合規協力廠商處置公司合規處置； (b)管理方案如下： i.設置危險廢物識別標誌 ii.按照國家規定申報登記危廢 iii.對各類固廢分類分區貯存，不將危廢混入非危廢物中貯存、運輸、處置 iv.各部門對危廢產生貯存情況如實記錄台賬、按規定貯存 v.按照國家要求填寫轉移聯單 vi.委託有合規資質的單位處處置危險 vii.制定危廢意外事故防範措施和應急預案 viii.制定危險廢物管理計畫 ix.建立危廢管理責任制度 x.對公司有關人員進行危廢相關培訓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本公司依勞動法規之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提例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如員工旅遊、慶生會等。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雙向溝通管道，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本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及「工作規則」，並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 另中國之子公司執行狀況如下： 依據中國勞動法規及參考國際人權公約，訂有「人力資源管制程式」及「員工手冊」，其勞資權利義務符合勞動法規，且尊重國際勞動基準之基本規定，如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禁止強迫勞動、禁止使用童工等，並消除各種就業歧視如性別、性傾向、種族、年齡、婚姻、宗教、黨派等，確定人力資源運用政策有適當之管理。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計有年節禮品、員工旅遊、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績效獎金、員工分紅配股、勞保、健保及團保等，並提供員工參加各類訓練及講習進修機會，藉以提昇員工視野，增進工作效率。敘明之員工福利措施應包含但不限於：員工薪酬、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包含但不限於：女性職員及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高階主管占比)、休假、各項津貼、禮金與補助等。 2.公司有依公司章程提撥員工酬勞如有獲利其經營績效及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其政策發放獎金及員工酬勞。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設有門禁監視系統。 2.夜間及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廠辦安全。 3.依據法規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4.工作環境各項設備定期維護及檢查。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營業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定期進行環境清潔及消毒。 5.111年度並無員工職災之件數。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公司定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依各部門專業課程及工作上所需知識之培訓、執照課程。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致力於無鹵無磷產品研發，以期符合歐盟RoHS之規定及歐盟新化學品政策（REACH）之準則，並搜集國際及主力客戶之環保法規及要求，掌握國際及客戶最新管制趨勢，滿足客戶的需求。另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式，及時與客戶充分溝通、了解客戶的需求，促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進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訂有相關評估及管理辦法，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商業關係前，會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記錄，並取得供應商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之配合承諾書。 本公司對於主要供應商進行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方面的審核評估，並定期進行評核及輔導，以確保供應商符合法規及公司之要求。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依規定尚無需編製永續報告書	符合「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致力於綠色環保無鹵低碳材料之研發，目前所有銷售產品均為無鹵材料。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一)為健全發展本公司以誠信正直為基礎，融合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經董事會通過訂立「誠信經營守則」明定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以樹立良好商業運作模式，創造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期許並要求亞電成員包含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本守則詳見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aemg.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示嚴禁行賄或收賄、嚴禁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嚴禁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不得與第三人有不正當往來之關係、禁止違反保密責任、禁止違反公平交易法之交易行為、禁止未經公司同意而任意發布內部重大訊息等行為外，在慈善捐贈或贊助方面應符合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條「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規定。 (三)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一)「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規定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制定，由稽核部負責監督執行，並由管理部為推動單位，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管理部業於112年2月23日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111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三)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檢舉不法之信箱。並制訂「檢舉制度管理辦法」，明訂檢舉不法之舉報處理程序、處理流程。 (四)本公司財務報告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而內部控制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有效性判斷內控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內部稽核單位依據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之重大性視需要採取相關措施，例如：擬訂相關稽核計畫等。稽核計畫的內容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並據以查核防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方案遵循情形，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 (五)本公司對員工進行職前教育訓練時均安排專人或主管講述員工職業道德、誠信原則與相關內部及外部法令規定。公司派員參加相關訓練將講義內容轉發給內部人進行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管理辦法與獎勵，並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與獎勵。公司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採取相關保密機制。公司保護檢舉人，以免遭到不公平對待、威脅。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宣告」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aemg.com.tw)，供員工隨時查閱；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所屬各機構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作業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對往來廠商皆秉持誠信經營的商業往來行為，亦向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的決心。 （二）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20日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目前已訂定「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
 「董事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章」、「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
 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辦法可至本公
 司網站網址<http://www.aemg.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年報查詢。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除揭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外亦視重大性將公司治理相關訊
 息即時揭露給投資人知悉: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122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即期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
 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 常會	111.05.17	1.通過承認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已完成
		2.決議通過承認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已於111年7月1日發放完成
		3.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已於111年5月27日完成變更登 記
		4.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完成並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111.01.25	1.提出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議事過程中：李建輝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擬提出本公司對集團企業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3.擬審議本公司及轉投資之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與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預算案	
	4.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5.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審議本公司之子公司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光伏投資案	
111.02.25	1.民國110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議事過程中：李建輝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4.擬出具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6.擬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7.擬修改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擬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10.本公司民國110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11.擬訂定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議案內容與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11.5.9	1.擬提出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一季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111.6.14	1. 擬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111.8.8	1.擬提出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二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二季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111.9.13	本公司擬投資購買上市櫃公司股票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111.11.7	1.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三季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3.擬通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額度案。	
	4.擬訂定本公司及轉投資之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與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稽核計劃案。	
	5.擬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案。	
	6.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內控制度」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案。	
112.1.13	1.審議本公司及轉投資之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與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預算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議事過程中：李建輝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3.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4.審議本公司全體員工(含經理人)調薪案。	
112.2.23	1.擬提出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議事過程中：李建輝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獨立董事 游在安：同意 獨立董事 許克瀛：同意 獨立董事 朱念慈：同意 獨立董事 李純清：同意
	2.民國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4.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5.擬出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7.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8.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9.擬制定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之一般政策	
	10.擬通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額度案	
	11.擬訂定本公司民國112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議案內容與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與公司財務及業務有關人士之資訊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陳國帥 洪茂益	111.01.01~ 111.12.31	4,132	8	4,140	

註：非審計公費係工商登記費用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111年度因委託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工商登記而給付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非審計公費共計新台幣8仟元。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筱靖	陳國帥	含蓋完整 會計年度 (110.1.1~110.12.31)	會計師事務所 內部職務調整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度 截至3月2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 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李建輝		1,730,000	0	(1,905,000)
董事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松甄	0	0	0	0
董事	蔡森	0	0	0	0
董事	陳清琦	84,000	0	0	0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度 截至3月2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林渭宏	0	309,000	0	0
獨立董事	游在安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克瀛	0	0	0	0
獨立董事	朱念慈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純清	0	0	0	0
副總經理	許銘華	25,000	0	0	0
董事長特助	曾啓民	108,000	0	46,000	0
協理	王建朝	0	0	0	0
協理	林志銘	0	0	0	0
財會主管	鄭宛鈺	0	0	0	0

(2)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3)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 變動 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 公司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 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金額
李建輝	解質	111.03	新光銀 行	無	270,000	4.84%	42.1%	35,000,000
李建輝	設質	111.03	第一銀 行	無	200,000	4.84%	42.1%	35,000,000
李建輝	解質	111.04	新光銀 行	無	200,000	4.84%	42.1%	35,000,000
李建輝	設質	111.10	新光銀 行	無	2,000,000	4.84%	100%	50,000,000
林渭宏	質押	111.02	國泰世 華	無	309,000	0.32%	99.75%	3,000,000
李建輝	解質	112.01	第一銀 行	無	1,905,000	4.84%	42.10%	20,000,00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建輝	4,751,153	4.84	8,219	0.01	4,637,800	4.72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李光男 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二親等 一親等 其負責人為本人	無
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37,800	4.72	0	0	0	0	無	無	無
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建輝	4,751,153	4.84	8,219	0.01	0	0	李建輝	負責人本人	無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855,000	3.93	0	0	0	0	無	無	無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2,860,080	2.91	0	0	0	0	無	無	無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宗達	738,154	0.75	0	0	0	0	李建輝	為負責人之二親等	無
王志誠	1,302,000	1.33					無	無	無
李光男	1,054,433	1.07	0	0	0	0	李建輝	為負責人之二親等	無
極尖端投資有限公司	1,002,953	1.02	0	0	0	0	無	無	無
極尖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文化	802,879	0.82	0	0	0	0	無	無	無
蔡文化	802,879	0.82	0	0	0	0	無	無	無
黃宗達	738,154	0.75	0	0	0	0	李建輝	為負責人之二親等	無
黃立強	720,000	0.73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112年03月26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Samoa) Co., Ltd.	18,265	100.00%	0	0%	18,265	100.0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Besttrade Co., Ltd.	2,950	100.00%	0	0%	2,950	100.00%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註)	18,260	100.00%	0	0%	18,260	100.00%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註)	0	100.00%	0	0%	0	100.00%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註)	0	100.00%	0	0%	0	100.00%

註：係透過第三地間接投資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7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增資		92年7月7日府建商字第09212504110號
92/8	10	12,000	120,000	3,549	35,490	現金增資 34,490		92年8月5日府建商字第09213942800號
92/10	10	22,000	220,000	15,070	150,700	現金增資 65,210	以技術抵股款 50,000	92年10月8日府建商字第09222390300號
92/12	10	22,000	220,000	22,000	220,000	現金增資 69,300		92年12月11日府建商字第09226687500號
93/2	10	38,000	380,000	28,500	285,000	現金增資 65,000		93年2月12日府建商字第09301171000號
93/5	20	50,000	500,000	32,500	325,000	現金增資 40,000		93年5月3日府建商字第09310804200號
93/6	25	50,000	500,000	36,075	360,750	現金增資 35,750		93年6月17日府建商字第09312384500號
94/9	15	50,000	500,000	41,000	410,000	現金增資 49,250		94年9月8日府建商字第09417850200號
95/5	16	50,000	500,000	44,000	440,000	現金增資 30,000		95年5月5日府建商字第09575970310號
95/12	16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60,000		95年12月12日經授商字第09501274400號
96/10	18	70,000	700,000	53,000	530,000	現金增資 30,000		96年10月12日經授商字第09601248230號
97/7	10	70,000	700,000	54,500	545,000	盈餘轉增資 15,000		97年7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701182700號
99/9	10	100,000	1,000,000	58,079	580,790	盈餘轉增資 35,790		99年9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901206220號
100/7	10	100,000	1,000,000	65,226	652,259	盈餘轉增資 71,469		100年7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001165840號
100/9	17.1	100,000	1,000,000	71,926	719,259	現金增資 67,000		100年9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001223690號
101/7	10	150,000	1,500,000	84,009	840,095	盈餘轉增資 120,836		101年7月12日經授商字第10101127570號
102/1	17.76	150,000	1,500,000	84,020	840,204	員工認股權 194		102年1月10日經授商字第10201005150號
102/8	10	150,000	1,500,000	86,961	869,611	盈餘轉增資 2,941		102年8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201178120號
103/8	10	150,000	1,500,000	89,569	895,699	盈餘轉增資 2,608		103年8月5日經授商字第10301161800號
103/11	10	150,000	1,500,000	97,321	973,219	員工認股權 190.6 公司債轉換 7,074.5		103年11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301241980號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4/3	10	150,000	1,500,000	98,075	980,751	員工認股權 14.625 公司債轉換 738.6		104年3月9日經授商字第10401038070號
104/4	10	150,000	1,500,000	98,200	982,009	員工認股權 125.725		104年4月28日經授商字第10401076150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種	份 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櫃普通股		98,200,868	51,799,132	150,000,000	-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03 月 2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人)	0	1	238	39	37,109	37,387
持股股數(股)	0	414,773	14,565,489	2,538,402	80,682,204	98,200,868
持股比例(%)	0.00	0.42	14.83	2.52	82.16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12 年 03 月 26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1 ----- 999	27,503	331,932	0.34
1,000 ----- 5,000	7,583	15,949,970	16.24
5,001 ----- 10,000	1,176	9,697,938	9.88
10,001----- 15,000	339	4,391,870	4.47
15,001----- 20,000	235	4,441,052	4.52
20,001----- 30,000	196	5,142,515	5.24
30,001----- 40,000	95	3,454,424	3.52
40,001----- 50,000	47	2,213,304	2.25
50,001----- 100,000	106	7,503,018	7.64
100,001---- 200,000	57	8,157,797	8.31
200,001---- 400,000	26	7,579,120	7.72
400,001---- 600,000	11	5,649,476	5.75
600,001---- 800,000	5	3,422,154	3.48
800,001---- 1,000,000	1	802,879	0.82
1,000,001 以上	7	19,463,419	19.82
合 計	37,387	98,200,86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 要 股 東 名 單

(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2 年 03 月 2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李建輝	4,751,153	4.84
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37,800	4.72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855,000	3.93
柏群投資有限公司	2,860,080	2.91
王志誠	1,302,000	1.33
李光男	1,054,433	1.07
極尖端投資有限公司	1,002,953	1.02
蔡文化	802,879	0.82
黃宗達	738,154	0.75
黃立強	720,000	0.7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11 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27.40	28.00
	最 低	18.55	14.35
	平 均	23.93	25.2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6.40	15.72
	分 配 後	15.00	註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8,201	98,201
	每 股 分配前	1.76	0.35
	盈 餘 分配後	1.76	註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40	註9
	無償 -	0	註9
	配股 -	0	註9
	累積未付股利(註4)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2.68	55.17
	本利比(註6)	15.94	註9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6.28%	註9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及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應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需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截至 112 年 4 月 20 日止，111 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31條：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第32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應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第33條：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本公司為求永續經營，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10%至90%做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10%為限。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新台幣 0.48 元，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47,136,417 元。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未有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28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據『董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議，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得依實際情形支領車馬費。

第32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應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獲利新台幣 61,188,779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再扣除累積虧損），擬提列員工酬勞 10%計新台幣 6,118,878 元及董事酬勞 3%計新台幣 1,835,663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之，發放日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無差異。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內容如下

民國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4,415,540 元，加計期初可供分配盈餘新台幣 203,297,736 元，並扣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441,554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34,271,722 元，擬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47,136,417 元，即每股配發新台幣 0.48 元

4.上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等資訊：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5,701仟元及7,710仟元，其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
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B、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C、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D、F113010機械批發業

E、I501010產品設計業

F、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軟性銅箔基層板，自動貼合電子用捲帶之研發）

G、F601010智慧財產權業

H、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印刷電路板生產技術顧問）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名稱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保護膠片	1,756,477	89.75%	1,524,862	92.53%
軟性銅箔基板	114,298	5.84%	86,174	5.23%
其他	86,370	4.41%	36,838	2.24%
合 計	1,957,145	100.00%	1,647,87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性銅箔基層板（Flexible Copper Clad Laminate，以下簡稱：FCCL）、覆蓋膜（Coverlay 簡稱：CL）、補強板（Stiffener）、純膠（Bonding Sheet）、導電膠（Conductive Material）、電磁波屏蔽膜（EMI Shielding Film）及高頻高速材料等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研究發展方向以「精密塗佈」及「高性能接著劑」之核心技術為主，衍生出多元化產品與應用，主要朝向軟板薄型與彩色化、高頻與高速化及功能化等三大主軸進行產品研究與開發。例如與PI供應商合作開發之薄型、低CTE、低光澤度及黑色、白色與透明覆蓋膜，以及自製PI型覆蓋膜；終端系統應用客戶導向所需的高頻電磁波屏蔽材料、導電膠材料、高反射覆蓋膜、高Tg覆蓋膜及高速傳輸所需之低介電軟板基材、高頻覆蓋膜、高頻接著劑、LED車載與照明用之散熱基材等，支援國內軟板產業及健全國內產業供給，同時取代進口材料，以求取公司營收與獲利。其主要發展方向如下：

研發項目	用途說明
高頻材料	隨著5G時代來臨，雲端運算及功能整合產品趨勢需求，通訊電子產品的高品質及高速傳輸已成為必然趨勢。攜帶及穿戴式電子產品與汽車電子對於具有輕量薄型組裝的軟板需求將日益增加，但對於軟板在高傳輸速度及品質的需求也逐漸呈現，例如智慧手機、平板及穿戴式電子產品的無線通訊天線及連接線，都需要提高其頻寬與傳輸速度。因此，具有低介電常數及低介電損失的軟板材料，已被如蘋果等終端系統廠所設計與採用。另在穿戴裝置需要做高強度的功能整合，以傳輸日益增加的服務功能需求，使用頻寬不斷增加，認證期較長、材料特性需求較為嚴苛、較不易被取代與獲利較高的汽車車載應用，隨著汽車電子化的發展，車體與外部裝置的訊號連結，這些成就自動與安全駕駛的需求逐漸浮現，對於高頻高速傳輸所需的載板材料也隨之而起。 (1)高頻MPI材料：本公司配合終端應用產品及客戶的需求，在已建置的接著劑技術平台上做延伸，改良接著劑電氣特性達到高頻應用需求，並以可符合現有軟板製程技術加工做為設計要項，開發高頻高速用之高頻覆蓋膜、Bondply、純膠、基材等。其中新開發完成之四代高頻純膠，目前於多家下游客戶進行相關驗證，預期將會帶來另一波營收的增長。 (2)氟系基板：氟系樹脂作為介電常數、介質損耗係數最低的樹脂材料，製成的氟系基板在毫米波波段表現出高靈活性和低傳輸損耗，可實現5G及更高版本的通信。此外具有出色的柔韌性，適用於需要曲面安裝的產品，可用於數據中心的佈線、5G基站和終端設備的天線和佈線材料、雷達、傳感器等。今年本公司致力於氟系基板開發，可達成具有低吸濕性、低熱膨脹之產品，此外同步進行各項專利布局，為5G及毫米波時代開創先機。
電磁波屏蔽材料	電磁波屏蔽膜：軟板應用於通訊行動系統時，在通訊系統高頻化的趨勢下，電磁干擾(EMI)問題必須獲得解決，尤其是強調高解析及反應速度的顯示面板及觸控面板，對於貼附電磁波屏蔽膜是必要的選項。本公司為增加現有產品的競爭力，開發一系列新型電磁波屏蔽膜材料，除傳統油墨型EMI，自製PI型EMI也有多種疊構及配方設計，期望滿足不同客戶的遮蔽率及成本要求。另外，高dB(≥ 80dB)電磁波屏蔽膜是未來的市場趨勢，本公司也持續開發更高電磁波屏蔽效能的延續性產品以貼近市場需求，擴大此類型產品的持續優勢。本公司在此領域深耕多年，已在今年度陸續開發出相關產品，進入下游客戶端驗證，替未來市場領先布局。

導電膠材料	在電子工業中,導電膠已成為一種必不可少的新材料。導電膠是固化或乾燥後具有一定導電性的膠黏劑,可以將多種導電材料連接在一起使其形成電的通路。導電膠可用於微電子裝配,包括細導線與印刷線路、電鍍底板、陶瓷被黏物的金屬層、金屬底盤連接,黏接導線與管座,黏接元件與穿過印刷線路的平面孔以及孔修補等。此外,導電膠亦可用於取代焊接溫度超過因焊接形成氧化膜時耐受能力的點焊,作為錫鉛焊料的替代品,其主要應用範圍如:電話和移動通信系統、廣播、電視、電腦、汽車工業、醫用設備、解決電磁兼容等方面。本公司除原本已量產銷售之導電膠外,由於擁有自主研發技術,一系列新產品也在同步開發中,例如改善小孔徑導通性及因應未來趨勢的綠色環保型導電膠。
覆蓋膜材料	(1)耐離子遷移覆蓋膜:手機、筆記本等電子產品不斷向更輕薄、更便攜的方向發展,這使得印刷電路板的設計線路更密集,孔間距、線間距更加狹小。為了保證產品的絕緣可靠性,耐離子遷移性越來越受到關注。PCB在高濕環境和電勢梯度的存在下,發生離子遷移,形成導電陽極細絲(conductive anodic filament, CAF),是導致故障的重要原因之一。耐離子遷移材料的開發,能夠很好地滿足PCB對離子遷移性的要求,適應了電子高密度互連發展的趨勢,具有廣闊的市場前景。今年本公司原有的抗離子遷移覆蓋膜正持續銷售中,新開發不同膠系的抗離子遷移覆蓋膜,其兼具良好抗離子遷移效能及高性價比,目前亦在客戶端持續推廣中。 (2)自製PI型覆蓋膜:自製PI具有厚度可調、性價比高的優勢,本公司致力開發自製黃色PI/黑色PI覆蓋膜,自主配方設計使黑色PI亦能保持良好機械特性,可耐高段差,並且破壞電壓及介電強度均高於外購PI,具有高性價比。此外搭配不同接著劑層可滿足各家客戶對於成本及耐離子遷移的不同需求。 (3)高Tg覆蓋膜:客戶提出高Tg需求(Tg 90~150℃),期能達成高耐熱、耐彎折之需要。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出Tg約100℃產品,待後續送樣測試。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軟板過去受行動資通訊電子產品的盛行,成就了自2007年來最蓬勃的市場成長。隨者中國手機市場的飽和及普及率逐步提升的雙重效應下,近年來智慧型手機無創新應用刺激延長換機週期,且5G行動通訊環境未成熟,無法帶動消費者換機慾望,導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持續下滑,軟板產業面臨重大的考驗。除了持續開拓新的區域市場外,例如印度及非洲等新興需求範疇,新應用產品汽車、工控與智能安防、4K高清化TV、可折疊手機、全面屏手機、5G等的導入使用,已經成為軟板是否能維繫過去市場高度成長的關鍵。5G市場前期先以基地台建置所需之硬體啟動商機,接著為5G智慧型手機,長期則有包括汽車、工業物聯網與智慧安防、農業...等各式5G應用所衍生之龐大商機;5G手機助力智慧手機市場高速發展。2019年起5G手機換機潮啟動,未來5年智慧型手機出貨可望年年成長。而軟板的特色正符合薄型化、微細化、功能化不斷增多,高頻高速化

是今後軟板必須要對應的技術，從2G到5G設計上使用軟板的條數不斷的增多。每一次換代將為FPC帶來增長新空間！

全球政策同時推進新能源汽車發展。如智慧汽車、車聯網應用、電動車、無人車等發展，因此汽車電子在汽車中的重要性與日俱增。隨著汽車的智慧化程度軟性線路板應用逐年提升，新能源車中軟板應用越來越多，孕育汽車電子大藍海。當然具有高附加價值與訂單穩定的車用軟板，相信是各家軟板廠必定要佈局的場域，這項新應用不是只有市場的佈局，考慮到汽車在可靠度及安全性的考量，要想進入的軟板供應鏈必須在技術作提升外，更必須在品質系統上做對應。而且車載產品的導入需要很長的認證期(3年以上)，屬於少量多樣的生產製造模式，這都跟講求短期產品壽命與大量生產的消費電子產品有很大的不同，需要經營者的決心與觀念的改變來做支撐。

雙碳目標下，儲能產業發展預期樂觀。全球在2015年《巴黎協定》設定了本世紀後半葉實現淨零排放的目標，包括歐盟、英國、美國、日本、韓國、中國等多個國家和政府提出了相關規劃和願景，帶動全球儲能市場發展。7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印發《關於加快推動新型儲能發展的指導意見》，明確到2025年，實現新型儲能從商業化初期向規模化發展轉變，裝機規模達 30GW 以上；到2030年，實現新型儲能全面市場化發展，技術創新和產業水平穩居全球前列，裝機規模基本滿足新型電力系統相應需求。儲能產業的發展直接帶動儲能鋰電池的銷售，由於當前儲能產業整體處於發展初期，產業鏈成熟度不高，這裡需要一個較大逆轉過程。

目前國內FPC供應廠商積極佈局，由於車載動力FPC領域的門檻，以及早些年各廠商的投入策略的差異，目前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FPC行業的競爭格局與消費電子領域完全不同。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FPC全面替代傳統線束方案，行業需求迎來爆發。由於儲能產業步入高速發展期，帶動儲能電池 FPC/CCS 產品需求，車載電池FPC需求的爆發帶來巨大的市場空間。

隨著全球 AR/VR/可穿戴市場的興起，谷歌、微軟、蘋果、三星、索尼等國際大型電子設備生產商紛紛加大投入和研發，中國企業中百度、騰訊、奇虎 360、小米等行業龍頭也紛紛佈局可穿戴設備領域。FPC 具備輕薄、可彎曲的特點，與可穿戴設備的契合度最高，是可穿戴設備的首選連接器件，FPC行業將成為可穿戴設備市場蓬勃發展最大的受益者之一。隨著VR與AR等技術的快速發展，“元宇宙”正逐步演化為虛擬環境中的“現實世界”，虛擬世界和真實世界的大門已經打開。“元宇宙”正加速演化為可以映射現實世界、又獨立於現實世界的虛擬空間，現實中的人可以使用數位身份在“元宇宙”中娛樂、社交、學習和工作等，完全打破了生活和遊戲的邊界，從消費互聯網到產業互聯網，應用場景也已打開。AR/VR可穿戴設備催生FPC需求，與可穿戴設備的契合度最高，是可穿戴設備的首選連接器件，可穿戴設備市場的蓬勃發展將催生巨大的FPC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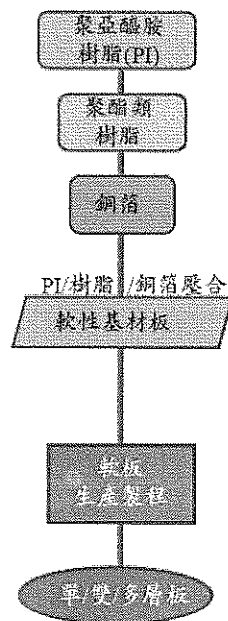
雖然全球智慧手機銷量有進一步下滑的可能，傳統汽車銷售也在持續下滑，但並不看衰FPC市場。相反，全球5G網路的應用將帶來智慧手機市場的復蘇，汽車電子化、智慧化已成必然趨勢，可穿戴設備的爆發都將為

FPC帶來巨大需求，此消不及彼長，FPC市場增長趨勢向好。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FPC結構可分為上游原材料產業、中游軟板廠商及下游應用三部分。由於軟板所需的PI Film、壓延銅箔等上游材料自製力不足，因此仍須自日本及韓國等國進口供應。但近年國產PI膜公司-達邁科技已逐漸取代部分進口PI膜，在銅箔部分，電解銅已經開始導入南亞、長春及李長榮等公司的產品，取代一部分日本的進口；但在壓延銅部分，則依然需要自日本進口，尤其這二年，因終端客戶會再以高強度的壓延銅做行動裝置FPC的設計，造成壓延銅的使用增加很快，這一部分因國內銅箔計數的受限，還是需要日本的供應。另一部分的上游是FCCL製造，包括台虹、新揚、律勝、佳勝及我司等，產品涵蓋基材、覆蓋膜、補強板、純膠等所有系列產品，目前品質與產能都可取代日本或韓國，充分供應下游FPC製造的需求。近年來，中國材料業者逐漸進入軟板上游領域，以低價及大規模擴產方式做競爭，造成上游材料的價格有崩盤的危機，但中國本土材料尚存在品質問題，短期內還無法影響我國材料業者，但長期藉由其紅色供應鏈的加持，將逐漸侵蝕這一部分的市場，值得上游材料業者關注。中游軟板廠商發展情形頗佳，近年來逐漸壯大，且大部分已在中國設廠，其中包括臻鼎、嘉聯益、台郡、毅嘉、同泰及華通等，臻鼎已成為全球第一大PCB廠，主要的客戶是蘋果公司。過去因行動裝置的發展，過去已享受市場大幅成長的利益，但以手機為首的行動裝置，主要客戶群集中，產能及訂單隨著客戶推出新機的時間而有很大的落差，造成資本支出與營收的預測很難掌握，另一方面隨著手機市場的飽和，過去高成長的現象不再，期盼在下一波穿戴、物聯網及車用應用領域能再帶動另一波需求，承續軟板成長的榮景，否則軟板發展勢必面臨一陣子低潮的現象。同時中國因具有廣大內需市場的支持，成為下一波維繫軟板市場的主力，所以如何擺脫長期依賴美系品牌的思維與經營模式，分散訂單來源，利用我國完整的產業供應鏈及技術領先，強化中國手機自主品牌訂單的爭取或是東南亞及印度等中低階手機的布局，將成為軟板廠今後勝負的關鍵。在下游終端應用部份，包含有國內及國外系統廠，由於我國FPC發展多年，因此除了國內客戶外，國外亦有許多客戶。主要客戶還是在美系蘋果及韓系，但韓系客戶訂單變動較大，加上這些年韓系客戶競爭力下降，訂單回流韓系供應鏈，此一部分訂單會逐漸下滑。而美系客戶訂單有過度集中趨勢，也造成一旦轉單時所呈現的危機，所以目前軟板產業均在思考以自動化降低對人力的需求；以卷對卷(Roll to Roll)方式來增加製造良率，同時考慮訂單的穩定度與風險的分散，開始思考轉進車載及穿戴、物聯網等較新穎及獲利較高的終端應用產品。

軟板產業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手機通信所使用的無線電波頻率隨著從1G到5G的發展而逐漸提高。一般PI的介電性不足以滿足高頻低訊號傳輸損失需求，市場出現MPI及LCP作為軟性銅箔基板新材料，主要應用於高頻智慧型手機天線。

5G分為Sub-6GHz(3.5GHz)及mmWave(28GHz以上)兩種頻段，由於MPI性能在15-20GHz以下頻段的訊號傳輸損耗性能與LCP相當，在材料性能、加工性及價格的綜合考量下，預估未來Sub-6GHz頻段天線將以採用MPI為主，毫米波頻段則以LCP為主。

目前5G的頻率最高，由於電磁波具有頻率越高，波長越短，越容易在傳播介質中衰減的特點，所以5G的高頻率要求天線材料的損耗越小越好。5G手機的高頻率需要低損耗天線材料。智慧手機作為5G的關鍵場景之一，5G的驅動無疑為智慧手機天線的發展和革新帶來機會。

MPI是5G手機前期發展的主流材料選擇。4G時代的天線製造材料開始採用PI膜（聚醯亞胺）。但PI在10GHz以上損耗明顯，無法滿足5G終端的需求；LCP（Liquid Crystal Polymer，液晶聚合物）憑藉介子損耗與導體損耗更小，具備靈活性、密封性等特性逐漸得到應用。但是由於LCP造價昂貴、工藝複雜，目前MPI（Modified Polyimide，改良的聚醯亞胺）因具有操作溫度寬，在低溫壓合銅箔下易操作，表面能夠與銅較易接著，且價格較親民等優點，有望成為5G時代天線材料的主流選擇之一。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技術研發主軸是以既有的核心技術-高階接著劑及精密塗佈平台二項技術平台做根本，再考慮整體軟板產業技術與產品發展的趨勢來制定研發策略與方向。考慮未來物聯網的大趨勢，穿戴式與汽車等產品將成為軟板下一波成長及應用的關鍵，因此，我司選定高頻化、功能化與多彩化三大產品方向，做為研發產品的主軸。其中高頻化以電磁波屏蔽膜材料及高頻高速接著劑材料為主，目前該二項產品均已進入量產及銷售階段，

成功打入台及美系客戶。功能化軟板材料目前已研製成功導熱型軟板材料，並量產銷售應用於車載後車燈的應用。另外，在導電材料方面，高性能比泛用電磁波屏蔽膜及導電膠膜的部分，在前年已經開始進行量產及銷售，我司也逐步在下游客戶進行布局，預期在今明兩年會開始放量生產，將會對於營收呈現大幅增長。此外，在薄型化軟板材料部分，我司已經布局多年，對於市場主流規格及產品需求持續關注，薄型覆蓋膜也已經小量量產，預期在今年度會開始大幅度放量生產。最後，在銅箔基板部分，我司在前年開始開發自有TPI技術，已取得初步的成果，通過下游客戶的驗證，已開始進行銷售，期待能在市場非常成熟的銅箔基板領域佔有一席之地。在多彩化部分，除了以成本管控手段來降低傳統黃色覆蓋膜的製造成本，提升產品獲利外，近年來逐漸發酵並導入重要終端客戶的黑色覆蓋膜，在搭配原材供應商的黑色PI膜下，已經將此一材料成為業界標準的產品與需求，未來將持續擴大其應用及銷售範圍，為公司創造利潤，除了黑色覆蓋膜市場的使用量越來越大，在黑色補強板的部分，我司專利結構的黑色補強板在去年度也已經大幅放量生產，市場接受度受到肯定，對於平均銷售單價的提升有顯著的幫助。另在高反射覆蓋膜及透明軟板材料部分，正逐漸由研發轉向訂單的路程上，高反射覆蓋膜已成為LED燈條、高階顯示器及照明用途的選項，正逐漸擴大市場效應中，市場詢問度持續增加。而透明PI的材料，有機會成為穿戴及車載應用的選項，期待成為公司下一代重要的特色產品。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第一季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研發人員	碩士以上	3	3	3	3
	大專	17	16	17	17
	高中(職)	4	5	4	4
	合計	24	24	24	24

註：上述人數包含子公司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
A.研發費用		71,124
B.營業收入		1,647,874
A/B		4.31%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項 目	研 發 成 果
107年	K100基板	今年產品優化、性能提升，預期未來銷售量會持續增加，為公司增加營收。
	高頻基板	滿足終端客戶產品應用需求，為未來5G高頻高速材料布局。
	高頻純膠	二代純膠進行試量產，客戶已開始導入使用。
108年	高反射覆蓋膜	高反射覆蓋膜已通過客戶端驗證，未來導入將可為公司帶來營收。
	透明基板	滿足折疊屏幕、透明顯示屏幕等產品應用需求。
	高頻基板	材料性能持續優化改善，滿足客戶實際使用需求，為5G高頻高速材料布局。
109年	高遮蔽型電磁波屏蔽膜	隨著 5G 快速發展和普及，電磁屏蔽材料市場將會更加擴大，產品向高覆蓋、輕量化、高標準、規模化轉變。我司高遮蔽型電磁波屏蔽膜送樣無異常回饋，目前持續放量備庫中。
	高頻純膠	四代高頻純膠開發完成，電性表現良好，客戶端送樣、打樣驗證中。
110年	抗離子遷移覆蓋膜	開發不同膠系的離子遷移覆蓋膜，具有低離子含量及良好耐離子遷移特性，滿足客戶細線化應用需求。
	自製黑色PI覆蓋膜	自製PI具有厚度可調、性價比高的優勢，自主配方設計使黑色PI亦能保持良好機械特性。
	導電膠	為改善小孔徑導通性，開發新一代導電膠，真空快壓小孔徑導通性佳。
111年	自製PI型EMI	透過多種疊構及配方設計，滿足不同客戶的遮蔽率及成本需求。
	氟系基板	電性及插入損耗優於同規格LCP基板，開發多種厚度規格以滿足客戶需要。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行銷策略

- a.重點推廣高利潤產品市場佔有率，同步支援市場與客戶設計產品走向，強化客戶服務、與客戶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建立客戶市場及對公

司之信賴，以進求客戶更高的滿意度。

b. 由終端客戶之需求來掌控直接客戶產品設計及主力材料使用動態，即時回饋至研發、生產、品保部門，以提高客戶採購忠誠度及喜好。

c. 調整客戶結構，以國內外上市公司為主力客戶。

B. 生產策略

a. 提升生產良率、稼動率以及增加有效產出，有效運用產線，做效率式的生產模式。

b. 有效縮短生產前置時間和原料交期，確定公司交貨期及其準確度，以達到市場需求競爭水準，並可降低公司存貨週轉天數的目標。

c. 尋求成本與品質適合材料供應商，要求供應商定期做售價之檢討與修正，並以長期下降成本及分散供貨風險的考慮，思考在地化供應的目標。

C. 產品發展策略

a. 優化現有產品之層次及應用層面。

b. 改良產品製造品質與良率。

c. 將過去多年之研發成果，選擇重要且貼近市場之產品進行量產，強化研發轉量產之效益。

D. 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在降低壞帳風險及管控存貨的主軸下增加營收，重點放在降低生產成本、重要原物料在地化、培養優質台及美日系客戶。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行銷策略

a. 分散客戶訂單，避免單一客戶比例過高，改善陸資與其他客戶之銷售及訂單比例。

b. 蒐尋利基市場(車載及穿戴)，避免營運受現有產品市場景氣波動影響。

c. 區隔產品市場，提高市場佔有率(電磁波屏蔽膜、導電膠、高速傳輸材料及自制基材)。

B. 生產策略

a. 有效利用多能工機制，強化生產效率與產品品質，創造優良製造環境。

b. 強化產銷溝通與協調的機制，提升生產效率，做到即時生產與避免存貨的目標。

c. 計畫生產與訂單生產並行，提高其稼動率，做好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的控管。

C. 產品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透過國際合作，從國外引進先進材料技術，開發下一世代材料產品技術，做到產品差異化的目標。深植材料技術能量並配合政府政策，深耕本土化材料技術，與法人研究機構進行合作，配合產業協會籌組產品研發聯盟，建構上中下游整合性研發體系，使本公司成為全球知名電子塗佈材料供應商，落實產品研發效率。同時充分利用本公司精密塗佈技術開發朝應用面廣泛及多元化產品方向發展，專利佈局，保護公司智慧財產權，分散營運風險。

D. 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長期營運規模發展以朝向國際化及多角化發展，並朝向營運需求，利用各種金融工具，以降低財務成本，支援營運目標之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0年		111年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台灣	68,753	3.51	54,700	3.32
外銷	亞洲	1,888,392	96.49	1,593,174	96.68
合	計	1,957,145	100.00	1,647,874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依據日本JMS之市場調查報告指出，111年全球FCCL市場為USD24億，本公司111年度集團合併銷售NTD16.5億，在不考慮下游客戶生產耗損之情況，則本公司佔全球市場佔有率約2.14%。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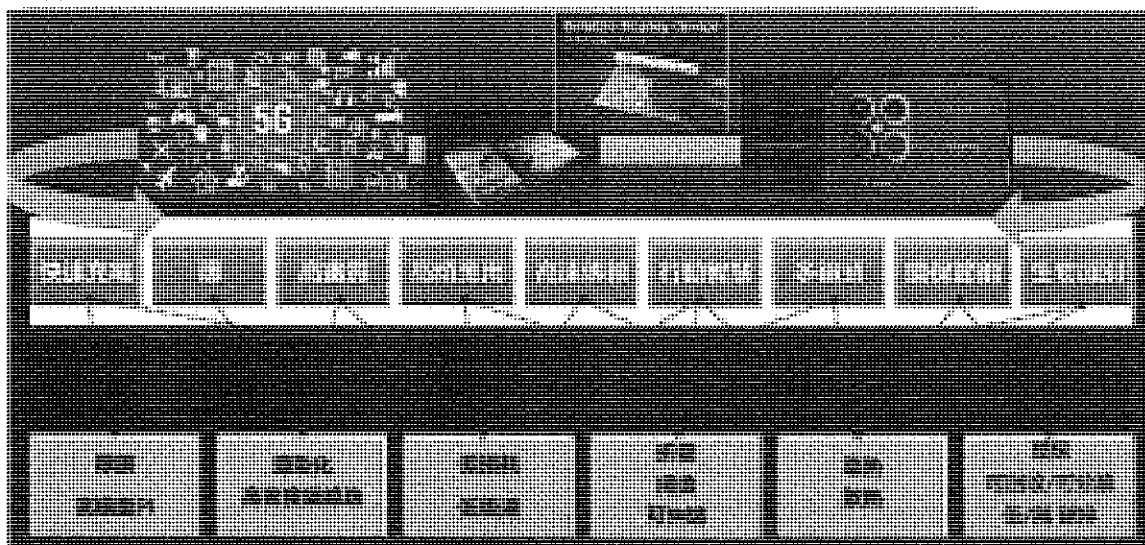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從事FCCL(軟性銅箔基板)、覆蓋膜(CL)、補強板、EMI film、導電膠、高頻材料等之軟板材料供應商。

依據國內外各項市調及研究報告顯示，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ultra-book 筆電等行動式資通訊電子產品，已進入成長飽和期，2019年5G推出，市場前期先以基地台建置所需之硬體啟動商機，接著為5G智慧型手機，長期則有包括汽車、工控、農業、...等各式5G應用所衍生之龐大商機。2019年起5G手機換機潮啟動，未來5年智慧型手機出貨可望年年成長，大約每十年行動通訊即改朝換代。輕薄，短小的發展趨勢，功能化不斷的增多，速度越來越快；從2G到5G設計上使用軟板的條數不斷的增多。每一次換代將為FPC帶來增長新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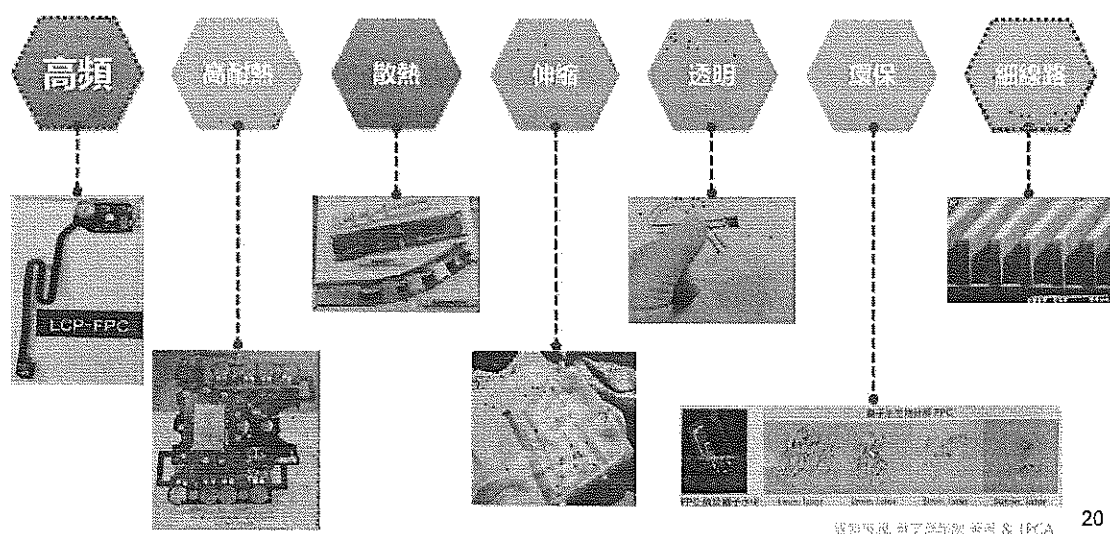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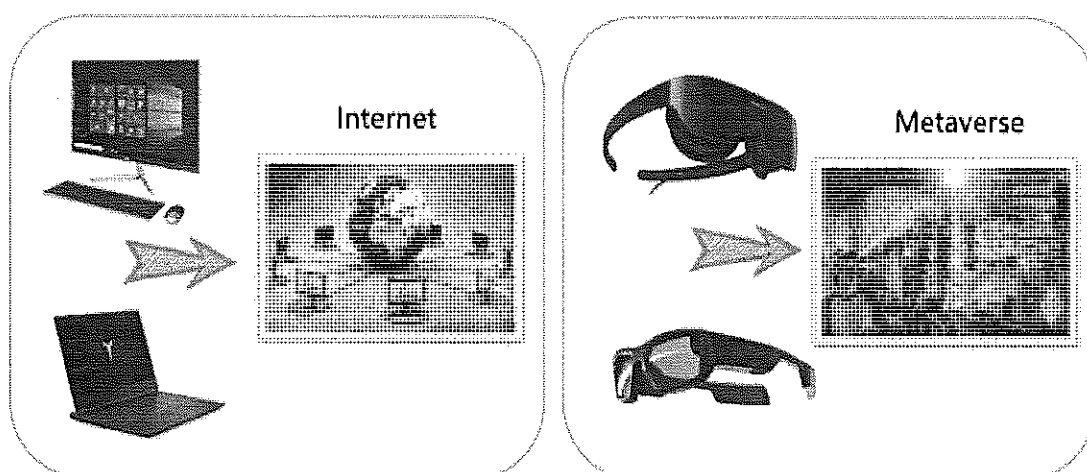
消費性電子產品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2022/11 5G高頻軟板/封測 設計與模擬研討會



AR/VR頭戴裝置是通往元宇宙的入口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整理，2021/11

未來3年AR/VR頭戴裝置將加速前進，關注新興行業帶來軟板材料增量的機會

- AR/VR頭戴裝置的剛性需求因疫情浮現。
- 蘋果將帶領手機廠商正式切入AR/VR頭戴裝置市場。
- 技術進步下，AR/VR頭戴裝置配戴舒適性大幅升級，提升消費者購買意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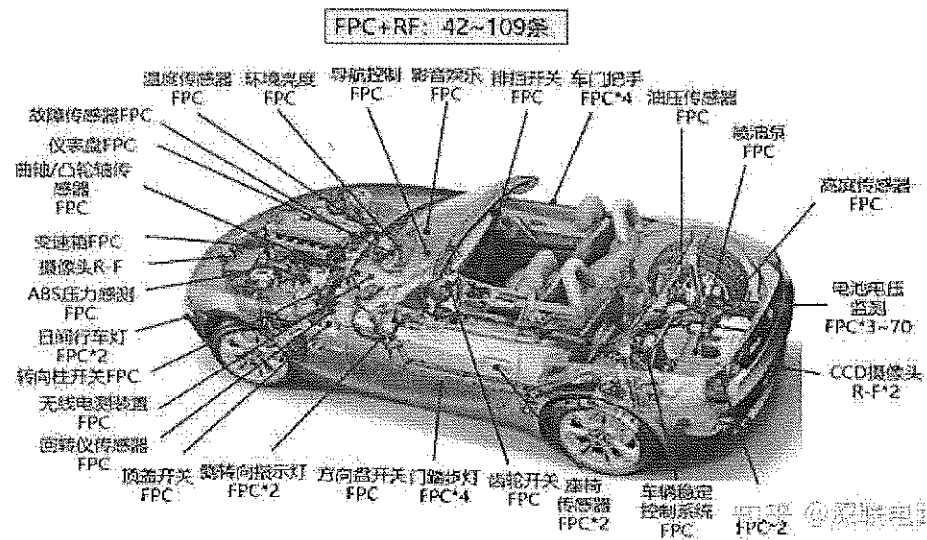
軟板材料隨著FPC在消費電子（4K TV，5G散熱材料以及折疊手機等），汽車電子、5G通訊設施和國防軍工等領域得到了廣泛的應用，FPC產值整體呈上升趨勢。

新能源汽車不僅是全球汽車產業轉型升級的重要方向，也是應對能源危機、緩解環境污染的重要抓手。中國國家能源局聯合開展2021年新能源汽車下鄉活動，穩定增加汽車消費，促進農村地區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引導農村居民綠色出行，助力全面推進鄉村振興，支撐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實現。

另外，隨著汽車的智慧化程度軟性線路板應用逐年提升，如智慧汽車、車聯網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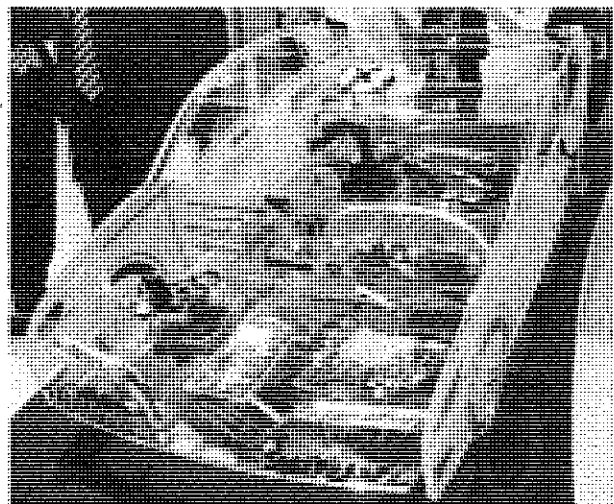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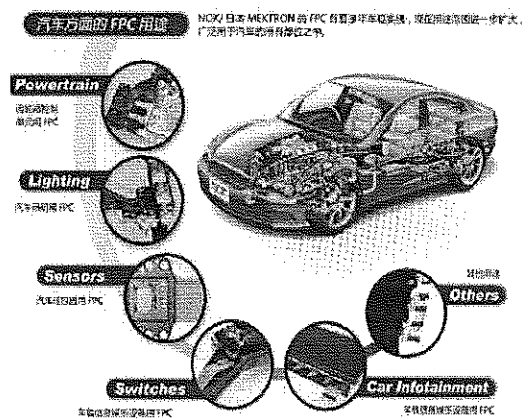
電動車、無人車等發展，因此汽車電子在汽車中的重要性與日俱增。

新能源汽車作為汽車行業未來發展的主線路，車用FPC取代線束成為趨勢，在車體諸多方面都會用到汽車FPC。隨著感測器技術應用的增加和互聯網對汽車的逐步滲透，汽車的電子化趨勢越來越明顯，汽車電子占整車成本的比重也不斷攀升。2010年汽車電子占整車成本比達29.6%，預計2020年達34.3%，到2030年整車成本占比接近50%。目前新能源汽車用汽車電子占整車成本已在50%以上，FPC在整車的用量占比中也會得到明顯的提升，預計汽車FPC用量將超過100片以上。



資料來源：汽車F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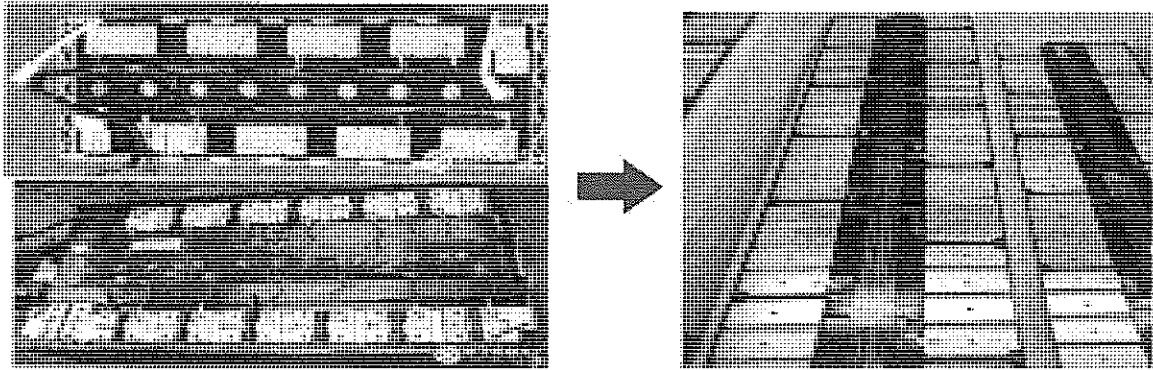
Mektec Automotive FPC 不斷擴大的多樣化車載需求



汽車電路 FPC

資料來源：Mektec

新能源车行业之动力电池FPC



软板FPC替代传统线束运用创新

資料來源： 汽車FPC

目前新能源汽车動力電池FPC行業的競爭格局與消費電子領域完全不同。基於新能源汽车動力電池FPC行業的廣闊成長空間，新能源汽车動力電池FPC全面替代傳統線束方案，行業需求迎來爆發。由於儲能產業步入高速發展期，帶動儲能電池 FPC/CCS 產品需求，車載電池FPC需求的爆發帶來巨大的市場空間。

(4)競爭利基

A.積極開發新市場與新客戶

本公司為FPC材料供應廠商，建立大中華地區行銷據點，就近提供客戶服務擴展國內外市場，以締造業績快速成長，及提昇知名度，規劃最佳之產品組合，以達最佳獲利能力。未來將著重新客戶的培養，優化產品組合，汰換不良中國客戶及產品，落實以獲利為主導的銷售概念。

B.新產品開發能力強

本公司致力於FCCL與覆蓋膜產品配方研究及塗佈製程等核心技術，所有產品皆為自行開發，並取得專利權以保護智慧財產權，產品種類完整，開發出環保材料及高階利基型產品切入市場，符合多元化FCCL之應用。目前已導入高頻高速材料如高頻純膠、高頻bondply、高頻覆蓋膜，後續會開發高頻基板進行下游客戶驗證，導電材料，如高性價比電磁波屏蔽膜及導電膠材也正常量產中，後續會持續開發自製TPI基板、薄型化材料…等等符合業界需求的新產品，在公司核心技術平台上進行核心競爭的擴張。

C.提供堅強技術服務團隊

本公司結合業務、研發及客服等專業菁英人員，強化對客戶服務以提昇市場佔有率，除提供高品質產品外，亦依客戶需求及時提供技術支援，以縮短客戶適應產品時間，並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藉由提供研發改良產品性能以符合客戶之需求，創造獲利與競爭優勢之雙贏局面。並透過國內及國際合作，從國外引進先進材料技術來輔助新產品開發的效率，創造產品附加價值及跟上終端應用的需求。

D.有效控制成本，致力提昇獲利

積極開發關鍵及尋找替代原物料，強化原料在地化供應的原則，以期降低成本，提高獲利能力。同時審視及整合現有製造工具與產線佈局，培養現場員工多工職能，以提升製造品質與良率及降低製造成本。

E.產業遠景佳

雖然手機等行動裝置成長與需求有飽和的狀況，但電子產品的消費需求隨著物聯網、穿戴及車載等裝置需求，市場的成長依然可期，連帶使FPC在總體需求仍相當被看好。而FCCL及保護膜為FPC之主要原材料，隨著FPC的新產品相繼推出，相關FPC材料也將隨著增長。由於手機及未來穿戴智慧裝置更需要要求輕薄，因此在空間考量下，可能必須搭配更多的軟板設計，才能達到產品薄型化的要求。因此隨智慧車載及其它穿戴裝置需求增加，也將拉抬FPC同步成長。因軟板產品的推陳出新，造就各種電子產品市場之持續成長，FPC被期待呈現相較穩定的成長，亦帶動對FCCL及保護膜的需求。另外，因行動及穿戴裝置的高速高頻化，對應的軟板材料也推陳出新，在高頻材料、電磁屏蔽及導電膠等軟板週邊材料需求也逐漸呈現，新的軟板材料將帶動產業的發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新產品市場需求持續出現(智慧穿戴、IoT、車載、5G、無線充電及天線)，帶動整體市場需求。
- b.我司客製化的能力強，服務下游客戶力道足夠。
- c.先期布局中國，可望可以承接中國品牌手機及相關行動裝置之市場。

B.不利因素

- a.大陸本土供應鏈興起，產業競爭態勢嚴厲

行動產業帶來的FPC需求逐年成長，吸引大陸新FPC競爭者的加入，致使產業競爭逐漸加劇，整體獲利被壓縮，由其中國紅色供應鏈所形成的搶單態勢已逐漸呈現。

因應對策：

- (a)持續開發新產品，持續保持同業技術領先之地位。本公司除了對高頻軟板材料及EMI屏蔽材料持續擴展市佔外，LED light bar白色覆蓋膜、LED照明導熱材料、透明基材等相關綠能產品、穿戴與車載產品進行開發與量產，逐漸轉入高獲利產品，進行產品的差異化。
- (b)針對下游客戶的設備及製程需求將FCCL做適當的特性調整，來達到客製化的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客戶生產的建議及問題排除，並藉由下游客戶的問題及需求，持續改善並提升其製造技術能力，生產更優質的產品。同時與客戶間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並藉由客戶端的應用市場端回饋，尋找新產品的商機。
- (c)開拓新客源，尤其重點開發台美新客戶。降低中國本土小型客戶比例及改變產品組合，淘汰獲利不佳產品及不良客戶。

- b.關鍵上游原料集中於少數廠商

FPC基材材料的主要原料是銅箔、PI Film、離型紙與化學料等，PI Film主要供應商為日本、台灣及韓國等，壓延銅箔及電解銅箔部份主要來自日本廠商；本公司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原料之考

量，使其有原料集中於少數國外廠商之情形。

因應對策：

為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之供貨來源，本公司除與原有供應廠商維持良好及長期合作關係外，另一方面適度調整採購來源並分散以避免過於集中少數廠商，培養替代性供應商，獲取第二來源並得到更佳的議價空間。與重要供應商簽定供貨合約，以確保供料來源穩定。同時建立重要原物料在地供應的原則，由研發搭配資材策略，進行本土化學料及離型材的在地化，除了成本考量外，也降低原物料的庫存需求。

c.環保法規日趨嚴格，產品成本增加

近年工安事故頻傳，同時環境保護法規標準越來越嚴苛，對於產內生產及原物料的保存及控管須更嚴格，使得生產廠商的營運成本更為提升。

因應對策：

加強化學料中國境內採購的比例，將原料庫存及管理風險轉嫁到供應商。廠內成立工安小組，落實廠內環境保護及工安工作。

d.軟板銷售價格降價速度快

由於電子產業競爭激烈，毛利受到壓縮，客戶向上游要求降價之力度持續增加，加上同業削價競爭，致價格不斷調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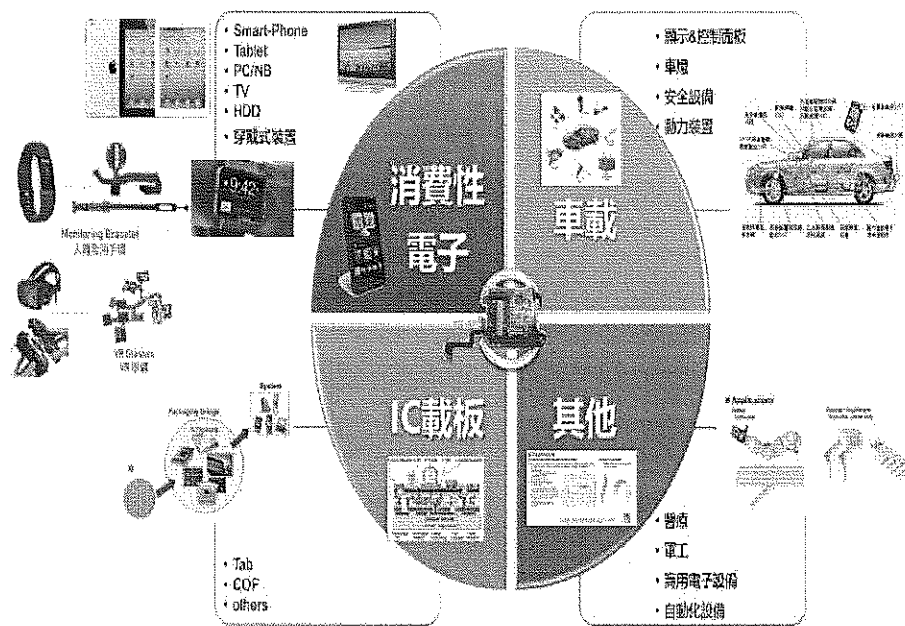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 (a)積極開發新客戶，提昇產品的良率，並力行節流策略，管控制造、營業、研發支出，以有效降低成本。
- (b)汰換低獲利產品，強化高毛利產品的銷售，改變產品組合，維持整體的獲利。
- (c)持續擴大利基型產品的市佔率，例如高頻材料及電磁波屏蔽、導電膠及其他高階軟板材料新產品，創造產品差異化及附加價值，維繫公司營收及成長。

2.主要產品之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目前FPC的形態和使用的材料呈多樣化的趨勢，尤其近年來有一些新的市場需求，如智慧穿戴、機器人、汽車電子等在加上原有的市場如手機、數位相機、筆記型電腦及液晶顯示螢幕等，由於這方面對FPC的需求量逐年成長，因此促成了FPC的快速發展。主要應用於電子產品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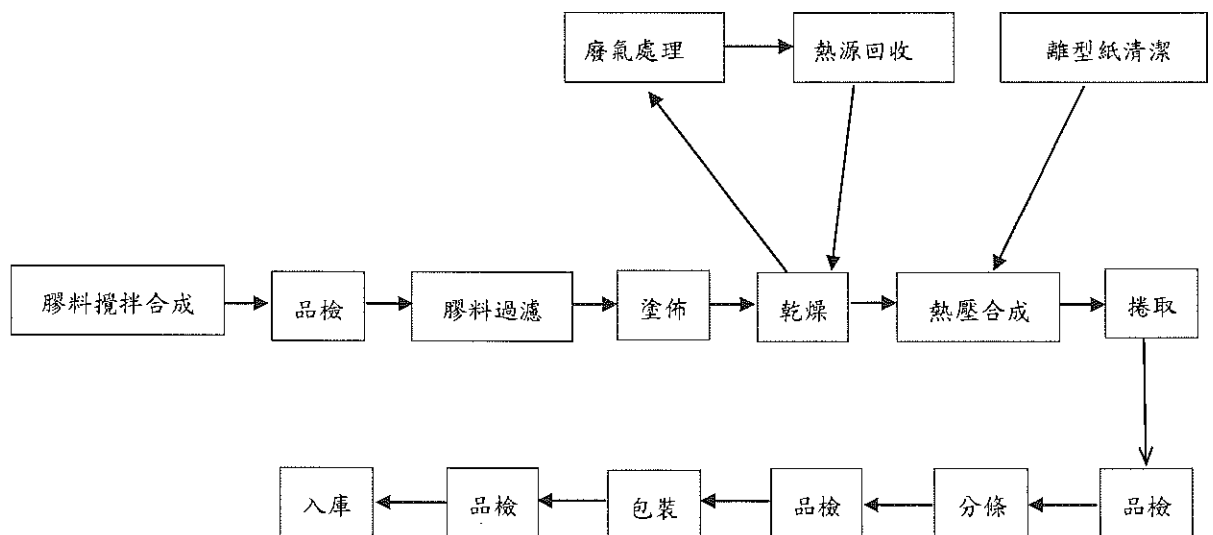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2022/11 5G高頻軟板/封測 設計與模擬研討會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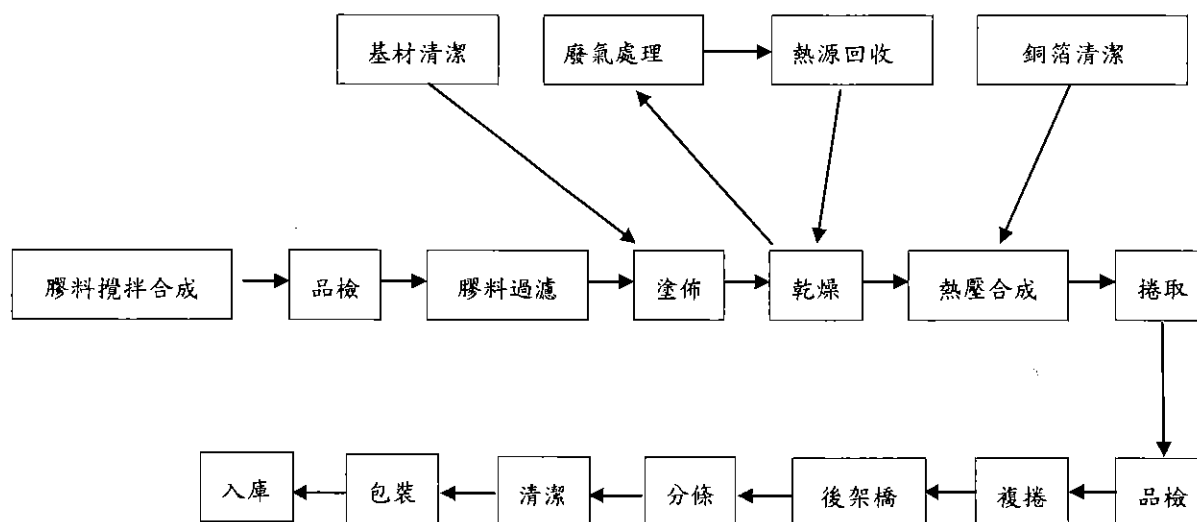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CVL及FCCL。其製造流程如下：

A.CVL：

CVL製造流程



B. FCCL：



3.主要原料供應來源分析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PI	日本、台灣、韓國	良好
銅箔	日本、台灣	良好
離型紙	日本	良好
化學料	日本、台灣	良好
純膠	日本	良好

上述主要原料由於日本廠商因技術先進且具經濟規模，幾乎囊括全世界上游原料市場，故本公司基於產品品質、成本之考量及受產業特性之影響，致原料來源集中於國外少數大廠。基於風險考量，在佔原料比重最高的PI Film部份導入台灣及韓國廠商，因此尚不至於發生缺料之狀況。對於離型紙及化學料部分，因中國及台資供應商已逐漸成型，為了庫存及成本管控，今後將逐漸轉向以在地化供應來發展。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之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957,145	1,647,874
營業毛利		543,813	360,543
毛利率(%)		27.79	21.88
毛利變動率(%)		3.27	-21.27%

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957,145仟元及1,647,874仟元，111年度較前一年度下降主要係因受全球疫情影響，軟板

市場需求下降所致。另，111年度毛利率較110年度下降主要係因111年度東台工廠投入量產使製造費用增加，且因市場景氣低迷銷售降低使稼動下降致單位製費上升所致。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20%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

本公司111年度及110年度毛利率分別為21.88%及27.79%，毛利率變動率為-21.27%，111年度毛利率較110年度下降主要係因111年度東台工廠投入量產使製造費用增加，且因市場景氣低迷銷售降低使稼動下降致單位製費上升所致。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廠商	379,090	37.41%	無	A廠商	433,594	48.00%	無
2	B廠商	185,407	18.30%	無	B廠商	141,471	15.66%	無
	其他	448,758	44.29%	無	其他	328,256	36.34%	無
	進貨淨額	1,013,255	100.00%		進貨淨額	903,32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業軟性銅箔基板(FCCL)、覆蓋膜(CL)、補強板(Stiffener)及純膠(Bonding Sheet)等之軟板材料製造商，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為A廠商，A廠商110年度及111年度合併進貨淨額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當年度合併進貨淨額分別為37.41%及48.00%，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成本考量調整資材政策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187,105	9.56%	無	甲客戶	205,916	12.50%	無
2	乙客戶	註1	註1	無	乙客戶	196,332	11.91%	無

	其他	1,770,040	90.44%	無	其他	1,245,626	75.59%	無
	銷貨淨額	1,957,145	100.00%		銷貨淨額	1,647,874	100.00%	

註1：民國110年對乙客戶之銷貨金額未達本公司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故不予揭露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M²；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年			111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性銅箔基板材料		27,900,000	15,554,789	1,928,354	46,800,000	11,484,904	1,678,908

(2)增減變動分析

本公司111年度因東台新廠開始量產，故整體產能較110年度上升，但受到疫情及產業景氣影響111年度產量及產值均較110年度下降。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KG/M²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年				111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保護膠片		326	68,385	13,165	1,688,092	253	54,195	9,231	1,470,667
軟性銅箔基板		1	368	308	113,930	2	505	218	85,669
其他		註	0	註	86,370	註	0	註	36,838
合 計			68,753		1,888,392		54,700		1,593,174

註：因單位不一致，故無法加總。

(2)增減變動分析

本公司111年度及110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647,874仟元及1,957,145仟元，111年度較前一年度降低主要係因新冠疫情影響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去化庫存壓力使軟板市場需求下降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10年	111年	112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人)	直接員工	131	118	114
	間接員工	109	106	103
	研發人員	24	24	22
	合計	264	248	239
平均年歲(歲)		33.9	34.7	35.6
平均服務年資(年)		6.4	7.9	7.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士	0.38%	0.40%	0.42%
	碩士	2.27%	2.42%	2.51%
	大專	35.98%	38.31%	37.66%
	高中	56.82%	53.63%	55.23%
	高中以下	4.55%	5.24%	4.18%

註：上述人數包含子公司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本公司在台並無生產製造，故無須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但本公司研發所產生之廢棄物，由研發處負責聯絡專業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污染環境遭受損失及處分之情形。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污染糾紛事件，亦未有因污染環境而受罰或發生糾紛而賠償之情形。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污染糾紛事件，亦無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A.員工保險

a.全體員工參加勞、健保險。

b.團體保險：依員工之工作性質投保人身意外醫療險，保費由公司負擔。

B.員工分紅、認股：比照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及相關辦法辦理。

C.定期健康檢查：定期進行全體員工健康檢查。

D.公司成立福委會並舉辦員工聚餐、旅遊等活動。

(2)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公司定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依各部門專業課程及工作上所需知識之培訓、執照課程。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共計22人次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財會專業進修、稽核及品質技術專業進修等教育訓練費，合計費用為新台幣100仟元。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之退休辦法依勞基法之規定，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向新竹縣政府申請支付勞工結清舊制退休金併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收到新竹縣政府勞動局核准函文。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九十二年，故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員工依規定支領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對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A.員工月會：藉此會議與員工做適當之溝通、教育及政策上之宣導，如公司之營業狀況、品質目標、環境政策、環境保護相關概念建立、公共安全、防火防災及其他有助於公司及員工雙方工作及生活上之知識與觀念之建立等，藉此培養公司良好傳統給員工一個與公司共同學習成長之環境。

B.部門會議：藉此會議與員工做適當之溝通、彙結之發掘與公司政策的宣導，使員工於生產作業技術上、安全衛生及品質管制上能充份明瞭並適時反應員工的想法，而取得一致之共識。

C.勞資會議及福利委員會會議藉此會議勞資雙方可對各項福利措施相互討論以加強彼此關係並作為行政管理的參考

D.本公司定有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應遵守行為及守則。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迄無勞資糾紛情事發生，估計未來在本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確保本公司自有及客戶夥伴之資訊資產安全，鑒於資訊安全風險評估，並保障本公司及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並設有專責的資訊安全室負責擬訂年度資訊安全性原則，整合督導及協調年度資訊安全計劃，資訊安全檢核基準；協調相關資源及跨單位活動，統籌資訊安全事件管理，規劃資訊安全教育，擬訂及執行資訊安全稽核作業；資訊安全委員會每半年召開會議，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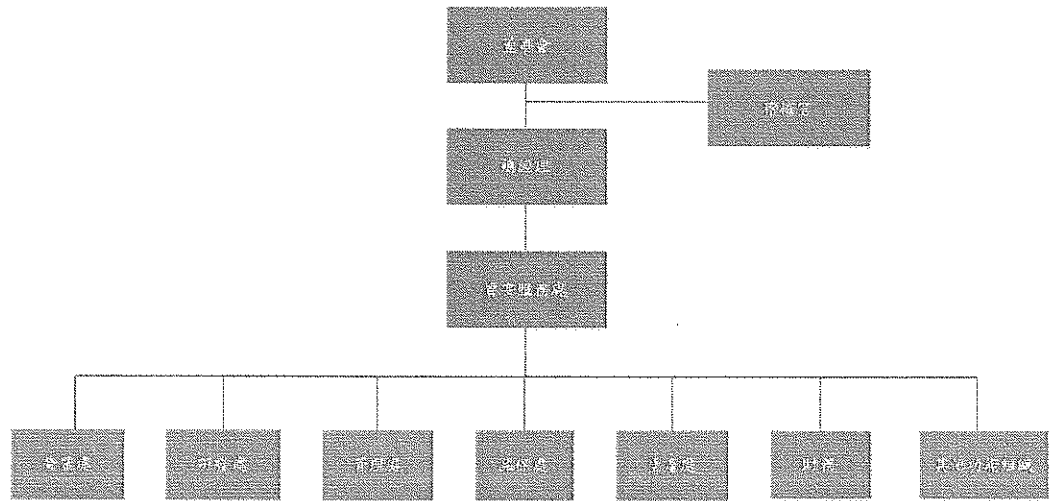
(2)資通安全政策

製訂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資安事件通報應變作業流程，並參照政府法規制訂營業秘密管理辦法、個人資料管理辦法等等；隨時蒐集、分析最新資訊安全相關法規，以製訂或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定期審查所需執行的資訊安全相關作業，以確保符合安全政策。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格外重視資訊安全風險控制與保護，佈建多層次縱深防禦的資安管控防護網，實施嚴格的管控措施，例如資訊資產分類分級、資料對外傳輸的管制，必須經過申請核准、郵件系統防護、列影印傳真之資料輸出管制、網路異常查核、資訊設備進出必須遵照流程提出申請核准、禁止攜入私人儲存裝置、禁止私人設備進行拍照或錄影、加強出入管制與門禁，權限需定期進行重新審閱、定期透過實體或線上課程給予全體同仁進行資安教育訓練，新進員工到職當日即進行新人資安教育訓練，協助瞭解相關資安規範，並定期公告資安管控及重大資安事件進行意識宣導，接收外部重大情資分享，參加各類資安相關或駭客攻防的技術課程，培訓資安技術人員、實體防護強化，資安管控依年度計畫升級、新購或引進新技術。近年來網路攻擊事件頻傳，勒索病毒尤為猖獗，影響層面廣泛，已對企業造成莫大的損害，不得掉以輕心，本公司針對國內外重大資安事件進行深入分析探討，例如跨國金融犯罪、遠端遙控、勒索、洩密、國內半導體大廠受勒索病毒荼毒等，加強內部及外部網路攻擊防護，教育訓練意識宣導，嚴格執行防火牆政策審核、主機端點防護、網路入侵偵測、防毒系統更新、主機及網路設備漏洞修補、零時差攻擊防護、釣魚郵件偵測、異常行為判定、電腦機房管理等，透過本公司資安維運的平臺，定期進行系統查核與改善，導入新技術來加強資料防護；對於往來供應鏈的資訊安全也顯日益嚴峻，所以本公司特別重視，與客戶或供應商進行定期的資安稽核，以滿足雙方對於資訊安全的高規格標準；本公司秉持互惠雙贏，實事求是的經營理念，為客戶及股東創造價值，善盡社會責任。

資安管理架構



-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1,934,544	1,703,173	1,887,625	1,983,837	1,727,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7,473	548,364	669,270	756,286	827,367
無 形 資 產		662	533	14,958	13,273	11,844
其 他 資 產		360,850	386,622	305,935	284,918	308,226
資 產 總 額		2,643,529	2,638,692	2,877,788	3,038,314	2,874,737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918,754	892,672	1,072,850	1,056,263	1,046,381
	分 配 後	967,855	917,222	1,195,601	918,782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212,579	340,181	232,224	371,260	284,636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131,333	1,232,853	1,305,074	1,427,523	1,331,017
	分 配 後	1,180,434	1,257,403	1,427,825	1,290,04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512,196	1,405,839	1,572,714	1,610,791	1,543,720
股 本		982,009	982,009	982,009	982,009	982,009
資 本 公 積		192,899	192,899	192,899	192,899	192,899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236,807	223,567	397,427	447,767	344,701
	分 配 後	187,706	199,017	274,676	310,286	註2
其 他 權 益		100,481	7,364	379	(11,884)	24,111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1,512,196	1,405,839	1,572,714	1,610,791	1,543,720
	分 配 後	1,463,095	1,381,289	1,449,963	1,473,310	註2

註 1：107~111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註 2：尚待股東會後決議。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781,819	851,836	879,224	792,519	712,3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88	2,338	1,546	1,126	955
無 形 資 產		662	533	433	333	233
其 他 資 產		1,338,367	1,229,395	1,462,832	1,656,235	1,681,070
資 產 總 額		2,124,336	2,084,102	2,344,035	2,450,213	2,394,567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428,071	400,277	581,612	516,138	616,734
	分 配 後	477,172	424,827	704,363	378,657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184,069	277,986	189,709	323,284	234,113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612,140	678,263	771,321	839,422	850,847
	分 配 後	661,241	702,813	894,072	701,941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512,196	1,405,839	1,572,714	1,610,791	1,543,720
股 本		982,009	982,009	982,009	982,009	982,009
資 本 公 積		192,899	192,899	192,899	192,899	192,899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236,807	223,567	397,427	447,767	344,701
	分 配 後	187,706	199,017	274,676	310,286	註2
其 他 權 益		100,481	7,364	379	(11,884)	24,111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1,512,196	1,405,839	1,572,714	1,610,791	1,543,720
	分 配 後	1,463,095	1,381,289	1,449,963	1,473,310	註2

註1：107~111年度個體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註2：尚待股東會後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1,954,316	1,881,813	1,743,215	1,957,145	1,647,874
營 業 毛 利		473,062	381,145	469,110	543,813	360,543
營 業 損 益		213,453	109,569	209,602	262,901	113,21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33,590)	(61,642)	17,584	1,208	(60,770)
稅 前 淨 利		179,863	47,927	227,186	264,109	52,4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1,724	35,598	158,414	173,091	34,41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11,724	35,598	158,414	173,091	34,415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1,245)	(92,854)	33,011	(12,263)	35,99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0,479	(57,256)	191,425	160,828	70,4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1,724	35,598	158,414	173,091	34,41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0,479	(57,256)	191,425	160,828	70,41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1.14	0.36	1.61	1.76	0.35
	稀釋每股盈餘	1.13	0.36	1.59	1.74	0.35

註：107~111 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1,432,323	1,096,055	1,182,412	1,203,537	1,116,365
營 業 毛 利		132,577	133,204	126,760	132,582	110,425
營 業 損 益		45,771	59,474	42,231	40,257	43,608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14,031	(11,761)	158,784	183,340	9,626
稅 前 淨 利		159,802	47,713	201,015	223,597	53,2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1,724	35,598	158,414	173,091	34,41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11,724	35,598	158,414	173,091	34,415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1,245)	(92,854)	33,011	(12,263)	35,99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0,479	(57,256)	191,425	160,828	70,4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1.14	0.36	1.61	1.76	0.35
	稀釋每股盈餘	1.13	0.36	1.59	1.74	0.35

註：107~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羅筱靖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羅筱靖	無保留意見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國帥、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1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國帥、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80	46.72	45.35	46.98	46.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6.38	318.41	269.69	262.08	220.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0.56	190.79	175.94	187.82	165.07
	速動比率	164.51	160.59	151.41	162.20	139.75
	利息保障倍數	10.70	2.91	12.29	22.37	3.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3	1.87	1.78	2.05	1.99
	平均收現日數	180	195	205	178	183
	存貨週轉率(次)	4.64	4.73	5.37	5.89	5.3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98	5.68	4.92	6.68	8.24
	平均銷貨日數	79	77	68	62	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51	4.20	2.86	2.75	2.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71	0.63	0.66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28	2.11	6.33	6.19	1.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7.88	2.44	10.64	10.87	2.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32	4.88	23.13	26.89	5.34
	純益率(%)	5.72	1.89	9.09	8.85	2.09
	每股盈餘(元)	1.14	0.36	1.61	1.76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7)	26.45	22.68	24.04	26.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9.54	110.97	102.27	87.73	72.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3)	8.96	10.07	5.49	6.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75	9.79	1.77	2.12	8.73
	財務槓桿度	1.10	1.30	1.11	1.05	1.19

註1：107~111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2：計算公式列式如下：

(1)財務結構

①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②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②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③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①應收款項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②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③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④應付款項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餘額。

⑤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⑦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①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②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③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④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①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②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③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設備及廠房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①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②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

1. 利息保障倍數：本期因獲利減少，故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同期下降。
2. 應付帳款週轉率：本期因存貨控管得宜致期末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減少，故應付帳款週轉率較去年同期上升。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本期因消費性電子產品景氣不佳致營收下降，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4. 獲利能力：本期因消費性電子產品景氣不佳致營收下降，故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均較去年同期下降。
5. 營運槓桿度：本期因毛利下降致營業利益減少，故營運槓桿度較去年同期上升。

(2)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82	32.54	32.91	34.26	35.5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8,631.45	72,019.89	113,998.90	171,765.10	186,160.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2.64	212.81	151.17	153.55	115.50
	速動比率	179.80	208.87	149.42	151.40	113.90
	利息保障倍數	66.84	13.28	40.58	59.11	11.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6	1.80	2.08	2.15	2.48
	平均收現日數	137	203	175	170	147
	存貨週轉率(次)	395.19	127.25	108.02	134.42	132.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5	3.46	3.81	3.59	3.32
	平均銷貨日數	1	3	3	3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05.36	376.26	608.86	900.85	1,072.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52	0.53	0.50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2	1.84	7.34	7.35	1.60
	股東權益報酬率(%)	7.88	2.44	10.64	10.87	2.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6.27	4.86	20.47	22.77	5.42
	純益率(%)	7.8	3.25	13.40	14.38	3.08
	每股盈餘(元)	1.14	0.36	1.61	1.76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74)	(22.26)	9.13	11.56	53.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2.69	97.39	77.07	36.50	7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9)	(8.22)	1.62	(3.26)	10.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07	1.85	2.93	3.21	2.45
	財務槓桿度	1.06	1.07	1.14	1.11	1.14

註1：107~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2：計算公式列式如下：

(1)財務結構

①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②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②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③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①應收款項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②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③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④應付款項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餘額。

⑤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⑦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①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②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③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④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①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②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③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設備及廠房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①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②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

1. 償債能力：本期因長期借款屆期轉列流動負債且轉投資子公司之獲利減少，故相關償債能力比率均較去年同期下降。
2. 獲利能力：本期因轉投資子公司之獲利減少，故獲利能力相關比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3. 現金流量：本期加強應收款項控管，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故現金流量相關比率均較去年同期上升。
4. 營運槓桿度：本期因營業費用下降致營業利益上升，故營運槓桿度較去年同期下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國帥及洪茂益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許克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123頁至第198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199頁至第273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1,727,300	1,983,837	-256,537	-12.93%
非 流 動 資 產	1,147,437	1,054,477	92,960	8.82%
資 產 合 計	2,874,737	3,038,314	-163,577	-5.38%
流 動 負 債	1,046,381	1,056,263	-9,882	-0.94%
非 流 動 負 債	284,636	371,260	-86,624	-23.33%
負 債 總 額	1,331,017	1,427,523	-96,506	-6.76%
股 本	982,009	982,009	0	0.00%
資 本 公 積	192,899	192,899	0	0.00%
保 留 盈 餘	344,701	447,767	-103,066	-23.02%
其 他 權 益	24,111	-11,884	35,995	-302.89%
權 益 總 額	1,543,720	1,610,791	-67,071	-4.16%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非流動負債：本期因長期借款屆期轉列流動負債，故造成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減少。 2. 保留盈餘：本期因消費性電子產品景氣不佳致營收下降、獲利減少，故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減少。 3. 其他權益：本期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故其他權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2.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712,309	792,519	-80,210	-10.12%
非 流 動 資 產	1,682,258	1,657,694	24,564	1.48%
資 產 合 計	2,394,567	2,450,213	-55,646	-2.27%
流 動 負 債	616,734	516,138	100,596	19.49%
非 流 動 負 債	234,113	323,284	-89,171	-27.58%
負 債 總 額	850,847	839,422	11,425	1.36%
股 本	982,009	982,009	0	0.00%
資 本 公 積	192,899	192,899	0	0.00%
保 留 盈 餘	344,701	447,767	-103,066	-23.02%
其 他 權 益	24,111	-11,884	35,995	-302.89%
權 益 總 額	1,543,720	1,610,791	-67,071	-4.16%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非流動負債：本期因長期借款屆期轉列流動負債，故造成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減少。				
2.保留盈餘：本期因轉投資子公司之獲利減少，故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減少。				
3.其他權益：本期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故其他權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二、財務績效：

1.合併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47,874	1,957,145	-309,271	-15.80%
營業成本	1,287,331	1,413,332	-126,001	-8.92%
營業毛利	360,543	543,813	-183,270	-33.70%
營業費用	247,330	280,912	-33,582	-11.95%
營業利益(損失)	131,213	262,901	-131,688	-50.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770	1,208	-61,978	-5130.63%
稅前淨利(損失)	52,443	264,109	-211,666	-80.1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028	91,018	-72,990	-80.19%
本期淨利(損失)	34,415	173,091	-138,676	-80.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995	-12,263	48,258	-393.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410	160,828	-90,418	-56.2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毛利：本期因受全球疫情影響，軟板市場需求下降，使營收減少且毛利率下降致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 2.營業利益（損失）：本期因營收減少且毛利率下降致營業利益減少。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本期受匯率波動影響認列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4.稅前淨利（損失）：本期因營收減少、毛利率下降及受匯率波動影響認列外幣兌換損失，故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 5.所得稅費用（利益）：本期因獲利減少，故相關所得稅費用提列減少所致。
- 6.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本期因新台幣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及因認列轉投資之子公司所持有之有價證券按公允價值評價之未實現評價差異致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 7.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本期因獲利減少故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去年同期下降。

2.個體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1,116,365	1,203,537	-87,172	-7.24%
營業成本	1,005,940	1,070,955	-65,015	-6.07%
營業毛利	110,425	132,582	-22,157	-16.71%
未實現銷貨損(益)	1,183	806	377	46.77%
營業費用	65,634	91,519	-25,885	-28.28%
營業利益(損失)	43,608	40,257	3,351	8.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626	183,340	-173,714	-94.75%
稅前淨利(損失)	53,234	223,597	-170,363	-76.1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819	50,506	-31,687	-62.7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415	173,091	-138,676	-80.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995	-12,263	48,258	-393.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410	160,828	-90,418	-56.2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費用：本期因獲利減少致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減少，故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下降。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因認列轉投資之子公司收益下降，故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減少。 3.稅前淨利(損失)：本期因認列轉投資之子公司收益下降，故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4.所得稅費用(利益)：本期因獲利減少，故相關所得稅費用提列減少所致。 5.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因認列轉投資之子公司收益下降，故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本期因新台幣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及因認列轉投資之子公司所持有之有價證券按公允價值評價之未實現評價差異致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7.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期因認列轉投資之子公司收益下降，故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3.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目前客戶進度、同業概況及市場規模成長狀況，預期未來一年在銷售量上較前一年度能保持穩定之成長幅度，此對公司未來財務有正面之幫助。

三、現金流量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入 282,157 仟元，較上期增加 28,258 仟元，主要係 111 年度積極催收貨款，致整體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 155,258 仟元，較上期增加 41,006 仟元，主要係因 111 年度支付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之設備及土建費用所致。
- (3)籌資活動：本期淨現金流出 113,489 仟元，較上期增加 116,606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舉借短債減少及所發放現金股利較去年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預計營運規模成長，且加強帳款催收，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2,098,492 仟元，購料及營業費用等現金支出 2,087,230 仟元，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1,262 仟元。
- (2)投資活動：為因應本公司營運需求，預估轉投資之子公司本期尚需投入 10,144 仟元購置設備。
- (3)籌資活動：主係償還銀行借款產生現金流出 1,858 仟元及發放現金股利 47,136 仟元，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8,994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為拓展大陸市場，發展在地供應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江蘇東台經濟開發區東區投資新建電子功能材料項目，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之子公司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分別於民國一〇七、一〇八及一一〇年間以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盈餘分配再投資而匯入投資款人民幣 30,000 仟元、人民幣 20,000 仟元及人民幣 20,000 仟元，合計人民幣 70,000 仟元，取得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100% 股權，待員工組成之合夥企業匯入其投資款，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之股權將分別由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持有 85%，員工組成之合夥企業持有 15%，截至財務報告日，此投資案尚在進行中。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外幣：仟元)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廠房工程	RMB 83,591	RMB 78,655	RMB 4,93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SAMOA) CO., LTD.	投資業務	(23,362)	(23,362)
BESTTRADE CO., LTD.	電子材料買賣及進出口相關業務	(3,608)	(3,608)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投資業務	(23,362)	(23,362)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柔性線路板基材、保護膠片	17,843	17,843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生產多層撓性板、銅箔基板、電子專用材料開發	(41,205)	(41,205)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事業，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受人民幣對美元貶值影響獲利較去年同期減少；而雅森電子科技(東台)有限公司則因市場景氣不佳營收下降及人民幣對美元貶值影響致全年虧損。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客戶帳款催收及存貨控管，減少應收帳款呆帳及存貨呆滯之情形。另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新增之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風險因素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合併利息收入(1)	2,148	2,636
合併利息支出(2)	12,356	17,990
合併兌換(損)益(3)	9,304	(46,988)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957,145	1,647,874
合併稅前淨利(4)	264,109	52,443
合併利息收入占合併稅前淨利比率(%) (1)/(4)	0.81	5.03
合併利息支出占合併稅前淨利比率(%) (2)/(4)	4.68	34.30
合併兌換(損)益占合併稅前淨利比率(%) (3)/(4)	3.52	(89.60)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利率方面

公司及其子公司110年度合併利息收入及合併利息支出占合併稅前淨

利之比率為0.81%及4.68%，111年度合併利息收入及合併利息支出占合併稅前淨利之比率為5.03%及34.30%。111年度利息收入占稅前淨利及利息支出占稅前淨利之比率均較110年度上升，主係111年度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係以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自有資金及本身營運獲利支應，銀行融資為輔，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之影響。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影響。

(2)匯率方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貨廠商及銷貨客戶均以國外居多，110年度及111年度合併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9,304仟元及(46,988)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3.52%及(89.60)%，匯率變動雖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均有所影響，但本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財務人員也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除以外幣之應收支應應付外，業務部門於報價時，亦充分考量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以確保利潤，並儘量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交易價格，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之轉投資子公司昆山雅森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另一轉投資子公司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有資金貸與之情形，所有程序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予以公告申報。

(2)背書保證

本公司所從事之背書保證係為協助轉投資公司取得銀行融資額度，所有程序均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衍生性商品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另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來仍專注於本業經營為主，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未來將以符合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相關辦法規定，並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研究發展方向將以「精密塗佈」及「高性能接著劑」之核心技術為主，衍生出多元化產品與應用，主要朝向軟板薄型與多彩化、軟板高頻與高速化及軟板功能化三大主軸進行新產品研究與開發。例如與PI供應商合作開發之、低CTE、低光澤度、薄型及多彩(黑、白與透明)覆蓋膜；系統應用客戶導向的高頻電磁波屏蔽材、導電膠材料、高反射材料、低介電軟板基材等，以取代進口材料，增加本公司營收與獲利。其主要發展方向如下：

軟板高密度組裝薄型化需求-持續開發整體覆蓋膜厚度小於20um的覆蓋膜材料，使用9um、7.5um及5um的黑色與黃色PI膜或自塗布5um、8um黑色與黃色PI(厚度可調)，搭配我司10um、8um及5um高剝離強度高流膠特性的接著劑，應用於產業的需求，採用新結構與製程方式，將壓合型無膠FCCL的基材由25um下降到15um以下，銅箔朝向9um以下的壓延銅箔作開發，以符合未來軟板高密度組裝與薄型化的趨勢與需求。

軟板彩色化-除了持續保有原來黃與黑色覆蓋膜生產外。同時因應車載及LED照明需求，研發高反射覆蓋膜、白色及透明覆蓋膜及FCCL。

軟板高頻化-開發以PI材料改質為基底素材的高頻FCCL、覆蓋膜、純膠、Bondply及FRCC，以滿足終端客戶在高階通訊產品應用的需求，增加客戶使用材料的方便性及通用性，降低材料導入門檻。另外，針對高頻蔽率EMI材料開發，除了持續擴大現有產品的市佔率外，針對遮蔽率80dB至100dB的材料，也皆持續進行開發，以滿足高階高頻應用的需求。

軟板功能化-持續進行導熱軟板的生產銷售外，將針對主被動元件內藏之軟板材料，進行長期的關注與規劃，例如印製電阻及高介電電容材料進行研究開發，實現軟板縮裝及電性提升的目的，對未來穿戴式裝置提供預備的材料技術。結合印製技術的發展，規劃或以合作模式，針對印製電路材料的技術進行研究，跨入綠色製造的FPC產業。

研 發 項 目	用 途 說 明
高頻軟板材料	(1)高頻MPI材料：隨著5G時代來臨，雲端運算及功能整合產品趨勢需求，通訊電子產品的高品質及高速傳輸已成為必然趨勢。攜帶及穿戴式電子產品與汽車電子對於具有輕量薄型組裝的軟板需求將日益增加，但對於軟板在高頻的特性(高傳輸速度及訊號傳輸品質)需求也日益呈現，例如智慧手機、平板及一些穿戴式電子產品的無線通訊天線及連接線，都需要提高其頻寬與傳輸速度。因此，具有高頻電性的低介電常數及低介電損失的軟板材料，其需求已逐漸浮檯面。本公司在配合終端應用產品及客戶的需求，在104年已有少量之高頻材料銷售給台及美系客戶，在105年更進一步打入美系最重要的終端應用。未來可以針對個別客戶需求及終端產品發展需求，進行客製化研發，以達到即時與效率雙重之目標，落實研發效益，減低研發成本。此外，

研 發 項 目	用 途 說 明
	新一代高頻基板搭配我司的高頻覆蓋膜/高頻純膠/高頻電磁波屏蔽膜等產品，可以為客戶提供完整的高頻高速傳輸FPC解決方案。 (2) 氟系基板：氟系樹脂作為介電常數、介質損耗係數最低的樹脂材料，製成的氟系基板在毫米波波段表現出高靈活性和低傳輸損耗，可實現5G及更高版本的通信。此外具有出色的柔韌性，適用於需要曲面安裝的產品，可用於數據中心的佈線、5G基站和終端設備的天線和佈線材料、雷達、傳感器等。今年本公司致力於氟系基板開發，可達成具有低吸濕性、低熱膨脹之產品，此外同步進行各項專利布局，為5G及毫米波時代開創先機。
高頻電磁波屏蔽材料	軟板應用於通訊行動系統時，在通訊系統高頻化的趨勢下，電磁干擾(EMI)問題將必須獲得解決，尤其是強調高解析及反應速度的顯示面板及觸控面板，對於貼附電磁波屏蔽膜是必要的選項。此外，目前車載市場智能電子化程度及範圍越來越普及，其在電子波屏蔽膜材料的需求也是本公司努力推廣的方向。本公司於103年以新結構及配方設計，已成功量產電磁波屏蔽膜材，打破過往由日本公司壟斷的態勢。在105年也成功開發高性價比電磁波屏蔽膜產品，開始放量生產。 本公司今年為增加現有產品的競爭力，開發一系列新型電磁波屏蔽膜材料，除傳統油墨型EMI，自製PI型EMI也有多種疊構及配方設計，期望滿足不同客戶的遮蔽率及成本要求。另外，高dB(≥ 80dB)電磁波屏蔽膜是未來市場的趨勢，本公司持續開發更高電磁波屏蔽效能的延續性產品以貼近市場需求，並擴大此類型產品的持續競爭力。
導電膠材料	在電子工業中,導電膠已成為一種必不可少的新材料。導電膠是固化或乾燥後具有一定導電性的膠黏劑，可以將多種導電材料連接在一起使其形成電的通路。導電膠可用於微電子裝配，包括細導線與印刷線路、電鍍底板、陶瓷被黏物的金屬層、金屬底盤連接，黏接導線與管座，黏接元件與穿過印刷線路的平面孔以及孔修補等。此外，導電膠亦可用於取代焊接溫度超過因焊接形成氧化膜時耐受能力的點焊，作為錫鉛焊料的替代品，其主要應用範圍如：電話和移動通信系統、廣播、電視、電腦、汽車工業、醫用設備、解決電磁兼容等方面。本公司除原本已量產銷售之導電膠外，由於擁有自主研發技術，一系列新產品也在同步開發中，例如改善小孔徑導通性及因應未來趨勢的綠色環保型導電膠。
覆蓋膜材料	(1)耐離子遷移覆蓋膜：手機、筆記本等電子產品不斷向更輕薄、更便攜的方向發展，這使得印刷電路板的設計線路更密集，孔間距、線間距更加狹小。為了保證產品的絕緣可靠性，耐離子遷移性越來越受

研 發 項 目	用 途 說 明
	到關注。PCB在高濕環境和電勢梯度的存在下，發生離子遷移，形成導電陽極細絲（conductive anodic filament, CAF），是導致故障的重要原因之一。耐離子遷移材料的開發，能夠很好地滿足PCB對離子遷移性的要求，適應了電子高密度互連發展的趨勢，具有廣闊的市場前景。今年本公司原有的抗離子遷移覆蓋膜正持續銷售中，新開發不同膠系的抗離子遷移覆蓋膜，其兼具良好抗離子遷移效能及高性價比，目前亦在客戶端持續推廣中。 (2)自製PI型覆蓋膜：自製PI具有厚度可調、性價比高的優勢，本公司致力開發自製黃色PI/黑色PI覆蓋膜，自主配方設計使黑色PI亦能保持良好機械特性，可耐高段差，並且破壞電壓及介電強度均高於外購PI，具有高性價比。此外搭配不同接著劑層可滿足各家客戶對於成本及耐離子遷移的不同需求。 (3)高Tg覆蓋膜：客戶提出高Tg需求(Tg 90~150℃)，期能達成高耐熱、耐彎折之需要。本公司配合客戶開發出Tg約100℃產品，待後續送樣測試。

(2)本公司未來研發費用將視產品發展進度與營收預估狀況做適當的調整，預估112年度合併研發費用約新台幣77,591仟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及業務有影響的情況。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擁有多項專利，未來本公司仍會持續增加研發投入，並密切掌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情形，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起即致力於維持企業良好形象，並遵循法令規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由於產業特性，本公司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原料而造成原料來源集中於國外少數大廠。基於風險考量，在佔原料比重最高的PI部分導入日本、台灣及韓國之供應商，銅箔部分導入日本三井金屬及福田金屬，以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的供貨來源。整體看來，歷年來各供應商之交貨品質及交期都在正常範圍內，並無發生貨源短缺或重大品質異常之

情事發生。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一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佔該年度營業收入為63.86%，且對單一非關係人客戶之銷貨並未超過15%，故無銷貨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之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

針對資訊系統安全已建立防火牆、防毒軟體及垃圾郵件防止等系統，以及系統每週自動備份並將備份裝置異地存放，以降低無預警之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系統中斷及資料遺失之風險。且為確保資訊設備正常運作，亦加強出入資訊機房人員管制、空調、電力及火警系統，滅火設備之定期檢查維護並架設不斷電電力保障系統，從而確保資訊相關系統、設備順行。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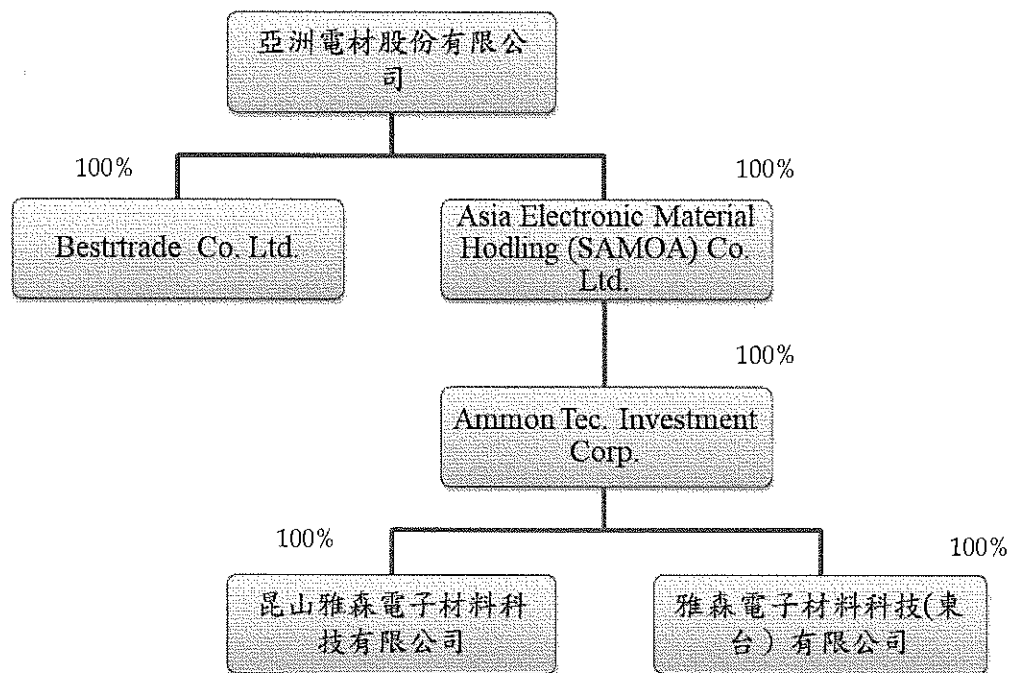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一一一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年12月31日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92/8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 18,265	投資業務
BESTTRADE CO., LTD.	92/8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 2,950	電子材料買賣及進出口相關業務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92/8	Akara Bld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8,260	投資業務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2/8	江蘇省昆山市經濟開發區黃浦江中路169號	USD 18,250	電子材料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107/7	江蘇省東台市東台經濟開發區東區二路9號	RMB 70,000	生產多層撓性板、銅箔基板、電子專用材料開發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公司名稱	與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海外投資控股公司
BESTTRADE CO., LTD.	海外銷售公司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海外投資控股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製造及銷售基地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大陸製造及銷售基地

5.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董事長	李建輝	-	-
BESTTRADE CO., LTD.	董事長	李建輝	-	-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董事長	李建輝	-	-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銘華	-	-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銘華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587,534	1,562,771	85	1,562,686	0	0	(23,362)	-
BESTTRADE CO., LTD.	97,471	166,774	82,032	84,742	0	(40)	(3,608)	-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USD18,260	USD50,896	USD8	USD50,888	0	0	(23,362) (USD(784))	-
昆山雅森電子 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USD18,250	USD71,923	USD30,125	USD41,798	USD52,126	USD3,326	17,843 (USD599)	-
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東台)有 限公司	RMB70,000	USD29,505	USD20,407	USD9,098	USD11,906	USD(992)	(41,205) (USD(1,383))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 建 輝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以下簡稱Asia Electronic)、Besttrade Co., Ltd及Global-One Tec. Co., Ltd.未來各年度之增資；Asia Electronic不得放棄對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以下簡稱Ammon Tec.)未來各年度之增資；Ammon Tec.不得放棄對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貴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 貴中心備查。	本公司已於101年4月27日股東會通過修改「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另因應BVI經濟實質法案施行，本公司已於110年9月8日清算解散Global-One Tec. Co., Ltd.併已於111年5月17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相關辦法。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無。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建輝

總經理：李建輝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時點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營業收入為1,647,874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及中國大陸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貨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對銷售明細抽選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款項減損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700,818 仟元及(5,172)仟元，應收款項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24.20%，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款項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款項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款項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10)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陳國帥

陳國帥



會計師：

洪茂益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36,046	25.60	\$704,016	23.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2	128,901	4.48	182,253	6.00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2及七	-	-	34,903	1.1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	566,745	19.72	690,079	22.7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及七	-	-	54,907	1.81
1200	其他應收款		28,677	1.00	45,411	1.49
130x	存貨	四及六.4	243,652	8.48	239,131	7.87
1410	預付款項		21,372	0.74	31,418	1.0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07	0.07	1,719	0.0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27,300	60.09	1,983,837	65.2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5	153,769	5.35	124,774	4.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6	827,367	28.78	756,286	24.8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15,800	4.03	114,034	3.75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11,844	0.41	13,273	0.4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25,008	0.87	32,167	1.0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	13,649	0.47	13,943	0.4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47,437	39.91	1,054,477	34.71
1xxx	資產總計		\$2,874,737	100.00	\$3,038,314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9	\$748,325	26.03	\$720,396	23.71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4	8	-	8	-
2150	應付票據		4,386	0.15	45,387	1.49
2170	應付帳款		122,932	4.28	139,577	4.60
2200	其他應付款		58,048	2.02	133,746	4.4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9,278	0.32	13,412	0.44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3,086	0.11	3,421	0.1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8	0.01	316	0.0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1	100,000	3.48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46,381	36.40	1,056,263	34.7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1	-	-	100,000	3.2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218,995	7.62	210,673	6.93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4,032	0.14	1,178	0.04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0	61,609	2.14	59,409	1.96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4,636	9.90	371,260	12.22
2xxx	負債總計		1,331,017	46.30	1,427,523	46.9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3	982,009	34.16	982,009	32.32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192,899	6.71	192,899	6.35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032	2.26	47,723	1.5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956	1.46	41,956	1.38
3350	未分配盈餘		237,713	8.27	358,088	11.79
	保留盈餘合計		344,701	11.99	447,767	14.74
3400	其他權益		24,111	0.84	(11,884)	(0.39)
3xxx	權益總計		1,543,720	53.70	1,610,791	53.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74,737	100.00	\$3,038,314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4及七	\$1,647,874	100.00	\$1,957,14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	(1,287,331)	(78.12)	(1,413,332)	(72.21)
5900	營業毛利		360,543	21.88	543,813	27.79
6000	營業費用	六.17				
6100	推銷費用		(82,522)	(5.01)	(94,497)	(4.83)
6200	管理費用		(96,665)	(5.87)	(107,917)	(5.5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124)	(4.31)	(84,007)	(4.2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15	2,981	0.18	5,509	0.28
	營業費用合計		(247,330)	(15.01)	(280,912)	(14.35)
6900	營業利益		113,213	6.87	262,901	13.4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8				
7010	其他收入		6,112	0.37	7,287	0.3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892)	(2.97)	6,277	0.32
7050	財務成本		(17,990)	(1.09)	(12,356)	(0.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770)	(3.69)	1,208	0.06
7900	稅前淨利		52,443	3.18	264,109	13.5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18,028)	(1.09)	(91,018)	(4.65)
8200	本期淨利		34,415	2.09	173,091	8.8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73	0.67	(5,586)	(0.29)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53)	(0.09)	1,117	0.0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969	2.00	(9,743)	(0.5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594)	(0.40)	1,949	0.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995	2.18	(12,263)	(0.6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410	4.27	\$160,828	8.2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4,415		\$173,09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70,410		\$160,828	
	每股盈餘(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5		\$1.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5		\$1.7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11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27,882	\$41,956	\$327,589	\$(68,523)	\$68,902	\$1,572,714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9,841		(19,841)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2,751)			(122,751)
D1	110年度淨利					173,091			173,091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7,794)	(4,469)	(12,26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3,091	(7,794)	(4,469)	160,828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47,723	41,956	358,088	(76,317)	64,433	1,610,791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309		(17,309)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7,481)			(137,481)
D1	111年度淨利					34,415			34,415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375	9,620	35,99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415	26,375	9,620	70,41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65,032	\$41,956	\$237,713	\$(49,942)	\$74,053	\$1,543,72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金 額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金 額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2,443	\$264,109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17)	-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867)	(121,5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	-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63,970	52,509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7	(175)
A20200	攤銷費用	1,636	1,609	B09900	與資產取得相關之政府補助收入	1,920	7,51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981)	(5,5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5,258)	(114,252)
A20900	利息費用	17,990	12,356				
A21200	利息收入	(2,636)	(2,14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3	2,246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5				
A29900	政府補助收入	(646)	(19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7,929	149,897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3,352	(18,60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A31140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34,903	(22,2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20,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6,000	26,25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937)	(4,029)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54,907	2,54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7,481)	(122,7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734	66,4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3,489)	3,11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521)	1,590				
A3122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5,351	(8,9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8)	5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620	(5,077)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	(33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030	137,68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1,001)	(11,69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4,016	566,32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6,645)	(41,63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6,046	\$704,0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9,669)	2,23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	1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19,344	320,6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36	2,14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310)	(12,385)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1,513)	(56,5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2,157	253,89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七日核准設立，主要經營各類電子零件製造及電子材料銷售。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經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字第一〇〇〇〇一五九八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676巷18號4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BESTTRADE CO., LTD.	電子材料買賣 及進出口相關 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	10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 件之製造及銷 售	100%	100%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 台)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 件之製造及銷 售	100% (註1)	100% (註1)

註1：為拓展大陸市場，發展在地供應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江蘇東台經濟開發區東區投資新建電子功能材料項目，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子公司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之子公司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分別於民國一〇七、一〇八及一一〇年間以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盈餘分配再投資而匯入投資款人民幣30,000仟元、人民幣20,000仟元及人民幣20,000仟元，合計人民幣70,000仟元，取得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100%股權，待員工組成之合夥企業匯入其投資款，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之股權將分別由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持有85%，員工組成之合夥企業持有15%，截至財務報告日，此投資案尚在進行中。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3~12年
運輸設備：	5~ 7年
辦公設備：	3~10年
租賃改良：	4~10年
其他設備：	3~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專利權
耐用年限	5年	6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軟性線路板基材，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70	\$577
支票及活期存款	735,676	703,439
合 計	\$736,046	\$704,016

2.應收票據淨額及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28,901	\$182,253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128,901	182,253
應收票據－關係人	-	34,903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	34,903
合 計	\$128,901	\$217,156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571,917	\$707,532
減：備抵損失	(5,172)	(17,453)
小計	566,745	690,07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4,907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	54,907
合計	\$566,745	\$744,986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6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571,917仟元及762,439仟元，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將特定客戶之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承購方式受讓銀行，本集團除移轉該等應收帳款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外，依合約約定亦無需承擔該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商業糾紛除外)，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約定受讓額度及移轉予銀行應收帳款情形如下：

出售對象	除列 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擔保品	額度
111.12.31					
			1M TAIEX 03+0.6%	本票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USD 91	USD 77	除以 0.946	USD 90	USD 2,200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USD 1,340	USD 463	逐筆議價	無擔保品	USD 4,70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出售對象	除列 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擔保品	額度
110.12.31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USD 2,252	USD 667	逐筆議價	無擔保品	USD 4,700

4.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原 物 料	\$138,273	\$92,672
在 製 品	11,317	13,153
製 成 品	94,062	133,306
合 計	\$243,652	\$239,131

(2)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87,331仟元及1,413,332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7,584	\$8,280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2,472	\$41,818
上市櫃公司股票	14,717	-
小 計	57,189	41,818
評價調整	96,580	82,956
合 計	\$153,769	\$124,774
非 流 動	\$153,769	\$124,774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改良及 租賃資產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103,712	\$836,505	\$6,741	\$14,471	\$6,498	\$67,618	\$284,827	\$1,320,372
增添	1,248	22,227	137	1,965	-	1,813	89,992	117,382
處分	-	(4,100)	-	(139)	-	(1,211)	-	(5,450)
重分類	24,947	15,841	-	(1,213)	-	3,883	(43,458)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34	13,016	105	164	-	835	4,447	20,101
111.12.31	<u>\$131,441</u>	<u>\$883,489</u>	<u>\$6,983</u>	<u>\$15,248</u>	<u>\$6,498</u>	<u>\$72,938</u>	<u>\$335,808</u>	<u>\$1,452,405</u>
110.01.01	\$83,534	\$706,086	\$6,623	\$12,862	\$6,498	\$34,879	\$353,547	\$1,204,029
增添	10,397	29,989	154	1,660	-	16,323	80,597	139,120
處分	-	(14,731)	-	(645)	-	(919)	-	(16,295)
重分類	10,245	119,066	-	645	-	17,481	(147,437)	-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4)	(3,905)	(36)	(51)	-	(146)	(1,880)	(6,482)
110.12.31	<u>\$103,712</u>	<u>\$836,505</u>	<u>\$6,741</u>	<u>\$14,471</u>	<u>\$6,498</u>	<u>\$67,618</u>	<u>\$284,827</u>	<u>\$1,320,372</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29,235	\$488,553	\$4,032	\$10,510	\$6,408	\$25,348	\$-	\$564,086
折舊	3,746	45,983	924	1,099	90	5,831	-	57,673
處分	-	(3,690)	-	(127)	-	(1,211)	-	(5,0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445	7,512	60	107	-	183	-	8,307
111.12.31	<u>\$33,426</u>	<u>\$538,358</u>	<u>\$5,016</u>	<u>\$11,589</u>	<u>\$6,498</u>	<u>\$30,151</u>	<u>\$-</u>	<u>\$625,038</u>
110.01.01	\$26,160	\$466,347	\$3,151	\$10,135	\$6,119	\$22,847	\$-	\$534,759
折舊	3,217	37,364	899	992	289	3,388	-	46,149
處分	-	(12,641)	-	(580)	-	(828)	-	(14,0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2)	(2,517)	(18)	(37)	-	(59)	-	(2,773)
110.12.31	<u>\$29,235</u>	<u>\$488,553</u>	<u>\$4,032</u>	<u>\$10,510</u>	<u>\$6,408</u>	<u>\$25,348</u>	<u>\$-</u>	<u>\$564,086</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改良及 租賃資產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98,015	\$345,131	\$1,967	\$3,659	\$-	\$42,787	\$335,808	\$827,367
110.12.31	\$74,477	\$347,952	\$2,709	\$3,961	\$90	\$42,270	\$284,827	\$756,286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7.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合計
成本：			
111.01.01	\$15,075	\$1,000	\$16,075
增添－單獨取得	-	-	-
到期除列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6	-	236
111.12.31	\$15,311	\$1,000	\$16,311
110.01.01	\$15,156	\$1,000	\$16,156
增添－單獨取得	-	-	-
到期除列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81)	-	(81)
110.12.31	\$15,075	\$1,000	\$16,075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2,135	\$667	\$2,802
攤銷	1,536	100	1,636
到期除列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	-	29
111.12.31	\$3,700	\$767	\$4,467
110.01.01	\$631	\$567	\$1,198
攤銷	1,509	100	1,609
到期除列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	-	(5)
110.12.31	\$2,135	\$667	\$2,802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11,611	\$233	\$11,844
110.12.31	\$12,940	\$333	\$13,27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1,536	\$1,509
研發費用	100	100
合 計	\$1,636	\$1,609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設備款	\$12,682	\$12,649
存出保證金	967	1,294
合 計	\$13,649	\$13,943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748,325	\$720,396
利率區間(%)	1.14%~5.65%	1.15%~1.75%

(2)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852,415 仟元及 735,070 仟元。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長期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59,409	\$52,378
於本期收取之政府補助	1,920	7,510
認列至損益者	(646)	(199)
匯率影響數	926	(280)
期末餘額	<u>\$61,609</u>	<u>\$59,409</u>
	111.12.31	110.12.31
與資產有關之遞延收入－非流動	<u>\$61,609</u>	<u>\$59,409</u>

本集團因購買特定項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獲取政府補助，該補助與資產相關，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

11.長期借款

(1)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中期信用借款	\$100,000	指標利率加碼	按月繳息，到期還本。
減：一年內到期	<u>100,000</u>	年利率0.523%	
合計	<u>\$-</u>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中期信用借款	\$100,000	指標利率加碼	按月繳息，到期還本。
減：一年內到期	<u>-</u>	年利率0.523%	
合計	<u>\$100,000</u>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92仟元及977仟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1,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均為982,009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98,200,868股。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133,912	\$133,912
員工認股權	32,665	32,665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13,843	13,843
其他	12,479	12,479
合計	<u>\$192,899</u>	<u>\$192,89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法定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B.特別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41,956仟元。

C.盈餘分配

(1)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應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在依法令規定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10%至90%作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七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442	\$17,309		
現金股利	47,136	137,481	\$0.48	\$1.40
合 計	<u>\$50,578</u>	<u>\$154,790</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1,647,874</u>	<u>\$1,957,145</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銷售軟板材料	<u>\$1,647,874</u>	<u>\$1,957,14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647,874</u>	<u>\$1,957,145</u>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u>\$8</u>	<u>\$8</u>	<u>\$-</u>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5.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2,981)	(5,509)
合 計	<u>\$(2,981)</u>	<u>\$(5,509)</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部分應收款項因讓售而除列並轉列其他應收款者，主要以交易對方金融機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金額。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其他應收款並無逾期情事，且該等金融機構均為國內信用良好者，本公司經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極微。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91~120	121~150	151~180	181~210	211~240	241~270	271天以上	
	(註)	90天內	天	天	天	天	天	天	
總帳面金額	\$675,490	\$20,382	\$53	\$-	\$-	\$-	\$-	\$-	\$4,893
損失率	-%	1%	5%	10%	20%	30%	4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276)	(3)	-	-	-	-	-	(4,893)
小 計	\$675,490	\$20,106	\$50	\$-	\$-	\$-	\$-	\$-	\$695,646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90天內	91~120天	121~150天	151~180天	181~210天	211~240天	241~270天	27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18,641	\$44,008	\$-	\$-	\$-	\$-	\$-	\$-	\$16,946	\$979,595
損失率	-%	1%	5%	10%	20%	30%	4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07)	-	-	-	-	-	-	(16,946)	(17,453)
小 計	\$918,641	\$43,501	\$-	\$-	\$-	\$-	\$-	\$-	\$-	\$962,142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1.01.01	\$17,45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2,98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9,615)
匯率變動影響數	315
111.12.31	\$5,172
110.01.01	\$23,429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50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347)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120)
110.12.31	\$17,453

16.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108,758	\$109,471
房屋及建築	5,558	2,367
運輸設備	292	792
其他設備	1,192	1,404
合 計	<u>\$115,800</u>	<u>\$114,034</u>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u>\$7,118</u>	<u>\$4,599</u>
流 動	\$3,086	\$3,421
非 流 動	4,032	1,178
合 計	<u>\$7,118</u>	<u>\$4,599</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土 地	\$2,434	\$2,391
房屋及建築	2,373	2,290
運輸設備	515	736
其他設備	975	943
合 計	<u>\$6,297</u>	<u>\$6,360</u>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u>\$615</u>	<u>\$1,721</u>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552仟元及5,750仟元。

17.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0,001	\$81,705	\$151,706	\$65,008	\$110,865	\$175,873
勞健保費用	-	2,484	2,484	-	2,436	2,436
退休金費用	-	992	992	-	977	9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511	8,561	17,072	6,965	7,603	14,568
折舊費用	52,748	11,222	63,970	38,534	13,975	52,509
攤銷費用	-	1,636	1,636	-	1,609	1,609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6,119仟元及1,836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5,701仟元及7,710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6,119仟元及1,836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5,701仟元及7,71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6	\$2,148
其他收入－其他	3,476	5,139
合 計	<u>\$6,112</u>	<u>\$7,287</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3)	\$(2,24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6,988)	9,304
處分投資損失	-	(15)
其他損失－其他	(1,561)	(766)
合 計	<u>\$(48,892)</u>	<u>\$6,277</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7,876	\$12,1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4	192
合 計	<u>\$17,990</u>	<u>\$12,356</u>

19.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73	\$-	\$11,073	\$(1,453)	\$9,62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兌 換差額	32,969	-	32,969	(6,594)	26,3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4,042</u>	<u>\$-</u>	<u>\$44,042</u>	<u>\$(8,047)</u>	<u>\$35,995</u>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586)	\$-	\$(5,586)	\$1,117	\$(4,46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9,743)	-	(9,743)	1,949	(7,7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5,329)</u>	<u>\$-</u>	<u>\$(15,329)</u>	<u>\$3,066</u>	<u>\$(12,263)</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所得稅

(1)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9,028	\$43,6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2,808	1,522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6,192	45,876
所得稅費用	<u>\$18,028</u>	<u>\$91,01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8,047</u>	<u>\$(3,06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52,443</u>	<u>\$264,109</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775	\$83,75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024	2,99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9,506	(42)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915	2,7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u>2,808</u>	<u>1,5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8,028</u>	<u>\$91,018</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兌差異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	\$-	\$-	\$-	\$2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06	157	-	-	263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35	237	-	-	2,7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2,501	(17)	-	-	2,4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43)	-	-	(2)	(145)
政府補助收入	14,852	-	-	233	15,085
兌換損(益)	2,871	(183)	-	-	2,688
投資收益	(172,043)	(5,394)	-	-	(177,437)
未使用課稅損失	992	(992)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8,286	-	(6,594)	-	1,6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8,487)	-	(2,735)	(191)	(41,41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6,192)</u>	<u>\$ (9,329)</u>	<u>\$ 4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78,506)</u>				<u>\$ (193,98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
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2,167</u>	<u>\$25,00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10,673)</u>	<u>\$ (218,995)</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兌差異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	\$11	\$-	\$(1)	\$2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15	(9)	-	-	1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74	161	-	-	2,5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2,518	(17)	-	-	2,5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43)	-	-	-	(143)
政府補助收入	13,094	1,829	-	(71)	14,852
兌換損(益)	9,443	(6,572)	-	-	2,871
投資收益	(129,772)	(42,271)	-	-	(172,043)
未使用課稅損失	-	992	-	-	9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6,337	-	1,949	-	8,2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40,662)	-	2,103	72	(38,48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45,876)</u>	<u>\$4,052</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36,682)</u>				<u>\$(178,50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 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3,895</u>				<u>\$32,1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70,577)</u>				<u>\$(210,673)</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分別為20,838仟元及11,189仟元。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仟元)	\$34,415	\$173,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仟股)	98,201	98,201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5	\$1.76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仟元)	\$34,415	\$173,09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 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4,415	\$173,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仟股)	98,201	98,201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585	1,16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98,786	99,369
稀釋每股盈餘(元)	\$0.35	\$1.7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上達電子集團(註)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達電子集團持股比率2.64%，故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已非為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上達電子集團	\$-	\$140,152

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係月結90天，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上達電子集團	\$-	\$34,90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	\$34,903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上達電子集團	\$-	\$54,90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	\$54,907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881	\$11,600
退職後福利	189	190
合計	\$12,070	\$11,790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11.12.31	
幣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美金	79 仟元	\$-
日幣	24,192 仟元	\$-

(2)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外幣：仟元)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廠房工程	RMB 83,591	RMB 78,655	RMB 4,9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769	\$124,7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735,676	703,439
應收票據淨額(含關係人)	128,901	217,156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566,745	744,986
其他應收款	28,677	45,411
小計	1,459,999	1,710,992
合計	<u>\$1,613,768</u>	<u>\$1,835,766</u>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48,325	\$720,396
應付款項	185,366	318,7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者)	100,000	100,000
租賃負債	7,118	4,599
合計	<u>\$1,040,809</u>	<u>\$1,143,705</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942仟元及3,814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859仟元及13,407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50仟元及10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一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85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一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本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5.17%及53.81%，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u>111.12.31</u>					
借款	\$855,915	\$-	\$-	\$-	\$855,915
應付款項	185,366	-	-	-	185,366
租賃負債	3,220	2,216	1,897	-	7,333
<u>110.12.31</u>					
借款	\$722,729	\$100,563	\$-	\$-	\$823,292
應付款項	318,710	-	-	-	318,710
租賃負債	3,526	1,041	143	-	4,710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1.01.01	\$720,396	\$100,000	\$4,599	\$824,995
現金流量	27,929	-	(3,937)	23,992
非現金流量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6,290	6,290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114	114
匯率變動	-	-	52	52
111.12.31	\$748,325	\$100,000	\$7,118	\$855,443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01.01	\$570,499	\$120,000	\$5,390	\$695,889
現金流量	149,897	(20,000)	(4,029)	125,868
非現金流量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3,062	3,062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192	192
匯率變動	-	-	(16)	(16)
110.12.31	\$720,396	\$100,000	\$4,599	\$824,995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18,524	\$-	\$135,245	\$153,769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24,774	\$124,77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111.01.01	\$124,774
111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5,813
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2,7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23
轉入(轉出)第三等級	10,471
111.12.31	\$135,245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110.01.01	\$132,046
110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4,469)
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2,1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700)
轉入(轉出)第三等級	(7,272)
110.12.31	\$124,774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仟元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940	30.71	\$243,840
人民幣	\$244,058	4.41	\$1,076,15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567	30.71	\$539,469
人民幣	\$19,357	4.41	\$85,352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050	27.68	\$222,824
人民幣	\$339,900	4.34	\$1,475,67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897	27.68	\$606,098
人民幣	\$29,545	4.34	\$128,270

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美 金	\$(39,090)	\$5,865
其 他	(7,898)	3,439
合 計	\$(46,988)	\$9,304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 3.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二。
- 4.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 8.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 9.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本公司母公司間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五。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六。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七。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請參閱附表八。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九。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五)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五)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柔性線路板基材、保護膠片	\$587,534	(註一)	\$587,534	\$-	\$-	\$587,534	\$17,843	100%	\$17,843 (註二及三)	\$1,283,627 (註二)	\$-	\$587,534	\$587,534	\$926,232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生產多層撓性板、銅箔基板、電子專用材料開發	\$310,047	(註一及註四)	\$-	\$-	\$-	\$-	\$(41,205)	100%	\$(41,205) (註二及三)	\$279,389 (註二)	\$-	\$-	\$310,047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四：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一〇八及一一〇年度透過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盈餘分配後再投資而匯入投資款人民幣30,000仟元、人民幣20,000仟元及人民幣20,000仟元，合計人民幣70,000仟元。

註五：上述有關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之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十。
-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十。
-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 ①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為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購材料為149,020仟元。
 - ②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因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收貨款而帳列其他應收款餘額為4,326仟元。

(四)主要股東資訊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持有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1.合併公司之營收主要來自於銷售覆蓋膜、軟性銅箔基板等軟性線路板基材，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整體公司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之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制。

2.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中國大陸	\$1,574,776	\$1,870,052
台灣	54,700	68,753
其他國家	18,398	18,340
合計	\$1,647,874	\$1,957,145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6,407	\$6,240
中國大陸	962,253	891,296
合 計	\$968,660	\$897,536

3.重要客戶資訊

<u>客戶名稱</u>	111年度	110年度
A 客 戶	\$205,916	\$187,105
B 客 戶	196,332	(註)
	\$402,248	\$187,105

註：該客戶於110年度銷貨收入未達合併銷貨收入10%，故不擬予揭露。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100%之從屬公司	\$771,860	\$92,130	\$-	\$-	\$-	-%	\$771,860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加：評價調整 淨 額	246,000	\$14,717 3,807 <u>\$18,524</u>	0.34	<u>\$18,524</u>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570,450 (註1)	51.10%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136,132 (應收帳款)	40.92%	註2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進貨	\$(353,525)	35.06%	次月結150天	單一廠商無 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 月結45-9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254,759) (應付帳款)	80.27%	註2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150,282	13.46%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102,999 (應收帳款)	30.96%	註2

註1：此金額已扣除母公司為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購材料149,020仟元。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2.03	\$-		\$87,474	\$-
			<u>\$136,132</u>					
			(註)					
			其他應收款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孫公司	<u>\$4,326</u>	2.15	\$-		\$-	\$-
			(註)					
			應收帳款					
			<u>\$102,999</u>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註)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 亞國	投資業務	\$587,534	\$587,534	18,265,100	100.00%	\$1,562,686	\$(23,362)	\$(23,362)	子公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BESTTRADE CO., LTD.	薩摩 亞國	電子材料買賣及進出 口相關業務	97,471	97,471	2,950,000	100.00%	84,742	(3,608)	(3,608)	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英屬維 京群島	投資業務	556,382 (USD 18,260)	556,382 (USD 18,260)	18,260,000	100.00%	1,562,764 (USD 50,888)	(23,362) (USD 784)	(23,362) (USD 784)	孫公司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6,377	\$176,377	\$176,377	-	2	\$-	營運週轉	\$-	-	-	\$513,451	\$513,451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淨值百分之百。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擔保、質押或其他受限制情形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股 數	帳面價值	備註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 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非流動)	1,538,747	\$70,835	2.36%	\$70,835	-	\$-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 深圳市鑫尚合電子有限公司 (註1)	孫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非流動)	3,021,312	\$28,663	2.36%	\$28,663	-	\$-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 深圳市鑫尚融電子有限公司 (註2)	孫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非流動)	23,638	\$35,747	2.36%	\$35,747	-	\$-	

註1：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2022年6月10日股東會議決議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並於2022年7月26日將股數分割至深圳市鑫尚合電子有限公司。

註2：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2022年2月15日股東會議決議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並於2022年4月28日將股數分割至深圳市鑫尚融電子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銷貨	<u>RMB 79,961</u>	22.77%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57,776</u>	26.46%	註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進貨	<u>RMB (164,189)</u>	62.62%	次月結150天	單一廠商無 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30,844)</u>	44.11%	註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銷貨	<u>RMB 54,928</u>	68.48%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8,519</u>	36.54%	註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進貨	<u>RMB (34,245)</u>	50.09%	次月結150天	單一廠商無 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23,359)</u>	36.09%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RMB 38,806	0.25	RMB -	-	RMB -	RMB -
			其他應收款 RMB 40,000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RMB 57,776	1.58	RMB -	-	RMB 20,197	RMB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母子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民國一一年度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	\$570,450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34.62%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353,525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21.45%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6,132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4.74%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326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0.15%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54,759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8.86%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1	銷貨	150,282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9.12%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2,999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3.58%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BESTTRADE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81,564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2.84%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83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1	其他應收款	258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0.01%
1	BESTTRADE CO., LTD.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2,314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2.86%
1	BESTTRADE CO., LTD.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1,995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2.85%
3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3	銷貨	59,504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3.61%
3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3	進貨	243,027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14.75%
3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1,112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5.95%
3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6,377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6.14%
3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7,566	月結抵帳後電匯收款	1.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

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時點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認列營業收入為1,116,365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及中國大陸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貨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針對銷售明細抽選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款項減損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及備抵減損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32,669仟元及(72)仟元，應收款項淨額占個體資產總額13.89%，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款項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款項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款項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10)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陳國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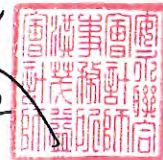
陳國帥



會計師：

洪茂益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56,182	10.70	\$82,188	3.3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3及六.16	1,515	0.06	1,492	0.0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六.16	91,951	3.84	101,195	4.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六.16及七	239,131	9.99	463,390	18.91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45	1.15	44,208	1.8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6,231	3.60	88,971	3.63
130x	存貨	四及六.5	8,601	0.36	6,638	0.27
1410	預付款項		1,253	0.05	4,437	0.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12,309	29.75	792,519	32.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18,524	0.77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1,647,428	68.80	1,634,163	66.6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7	955	0.04	1,126	0.0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7	4,332	0.18	1,410	0.06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233	0.01	333	0.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9,899	0.41	17,291	0.7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9	887	0.04	3,371	0.1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82,258	70.25	1,657,694	67.66
1xxx	資產總計		\$2,394,567	100.00	\$2,450,213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0	\$174,000	7.27	\$177,035	7.23
2131	合約負債	四及六.15	8	-	8	-
2150	應付票據		4,386	0.18	45,387	1.85
2170	應付帳款		58,216	2.43	55,294	2.2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54,759	10.64	188,828	7.71
2200	其他應付款		14,435	0.60	46,116	1.88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7	1,413	0.06	1,349	0.0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9,199	0.38	1,805	0.0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8	0.01	316	0.0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1	100,000	4.18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6,734	25.75	516,138	21.0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1	-	-	100,000	4.0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204,934	8.56	198,087	8.08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7	2,902	0.12	1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12	26,277	1.10	25,178	1.03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4,113	9.78	323,284	13.19
2xxx	負債總計		850,847	35.53	839,422	34.2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4				
3110	普通股股本		982,009	41.01	982,009	40.08
3200	資本公積	六.14	192,899	8.06	192,899	7.87
3300	保留盈餘	六.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032	2.71	47,723	1.9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956	1.75	41,956	1.7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7,713	9.93	358,088	14.62
	保留盈餘合計		344,701	14.39	447,767	18.28
3400	其他權益		24,111	1.01	(11,884)	(0.49)
3xxx	權益總計		1,543,720	64.47	1,610,791	65.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94,567	100.00	\$2,450,213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5及七	\$1,116,365	100.00	\$1,203,53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七	(1,005,940)	(90.11)	(1,070,955)	(88.98)
5900	營業毛利		110,425	9.89	132,582	11.0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183)	(0.10)	(806)	(0.07)
	營業毛利淨額		109,242	9.79	131,776	10.95
6000	營業費用	六.18				
6100	推銷費用		(13,375)	(1.20)	(18,211)	(1.51)
6200	管理費用		(36,288)	(3.25)	(51,962)	(4.3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971)	(1.43)	(21,346)	(1.77)
	營業費用合計		(65,634)	(5.88)	(91,519)	(7.60)
6900	營業利益		43,608	3.91	40,257	3.3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9				
7010	其他收入		676	0.06	178	0.0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230	3.69	(24,344)	(2.02)
7050	財務成本		(5,310)	(0.48)	(3,848)	(0.3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6	(26,970)	(2.41)	211,354	17.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626	0.86	183,340	15.23
7900	稅前淨利		53,234	4.77	223,597	18.5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21	(18,819)	(1.69)	(50,506)	(4.20)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415	3.08	173,091	14.3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07	0.34	-	-
8336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266	0.65	(5,586)	(0.46)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53)	(0.13)	1,117	0.0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2,969	2.95	(9,743)	(0.8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594)	(0.59)	1,949	0.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995	3.22	(12,263)	(1.0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410	6.30	\$160,828	13.36
	每股盈餘(元)	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0.35		\$1.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0.35		\$1.7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27,882	\$41,956	\$327,589	\$(68,523)	\$68,902	\$1,572,714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9,841		(19,841)			-
B5	現金股利					(122,751)			(122,751)
D1	110年度淨利					173,091			173,091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7,794)	(4,469)	(12,26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3,091	(7,794)	(4,469)	160,828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47,723	41,956	358,088	(76,317)	64,433	1,610,791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309		(17,309)			-
B5	現金股利					(137,481)			(137,481)
D1	111年度淨利					34,415			34,415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375	9,620	35,99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415	26,375	9,620	70,41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65,032	\$41,956	\$237,713	\$(49,942)	\$74,053	\$1,543,72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金 額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代 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金 額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3,234	\$223,597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17)	-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	(2,7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006)	(2,756)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1,853	2,084				
A20200	攤銷費用	100	10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900	利息費用	5,310	3,848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3,035)	65,570
A21200	利息收入	(254)	(3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6,970	(211,35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20,0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4)	(8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42)	(1,442)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	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7,481)	(122,751)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183	80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1,958)	(78,62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	(81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3,994	(21,73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244	(2,83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188	103,92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4,259	(9,83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6,182	\$82,1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763	66,18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740	13,151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963)	2,658				
A3122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3,246	(3,41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1,001)	(11,69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06	(45,33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5,931	40,0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1,681)	1,7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	1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41,235	68,90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4	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298)	(3,6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33)	(5,5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0,958	59,64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七日核准設立，主要經營各類電子零件製造及電子材料銷售。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經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字第一〇〇〇〇一五九八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676巷18號4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機器設備：	4~8年
辦公設備：	4~6年
租賃改良：	4~10年
其他設備：	8~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專利權
耐用年限	5年	6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軟性線路板基材，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若本公司收到客戶之對價並預期將退還該對價之部分或全部予客戶，則本公司應認列退款負債。退款負債係按本公司已收取(或應收)但不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金額(即不計入交易價格中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應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情況之變動更新退款負債及交易價格與合約負債之相應變動。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當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16.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50	\$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256,132	82,138
合 計	<u>\$256,182</u>	<u>\$82,188</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1.12.31	110.12.31
持有供交易：		
上市(櫃)公司股票	\$14,717	\$-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807	-
合 計	<u>\$18,524</u>	<u>\$-</u>
非 流 動	<u>\$18,524</u>	<u>\$-</u>

本公司將部份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3. 應收票據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515	\$1,492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1,515</u>	<u>\$1,492</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92,023	\$101,267
減：備抵損失	(72)	(72)
小計	91,951	101,1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9,131	463,390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239,131	463,390
合計	\$331,082	\$564,585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6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31,154仟元及564,657仟元，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將特定客戶之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承購方式受讓銀行，本公司除移轉該等應收帳款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外，依合約約定亦無需承擔該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商業糾紛除外)，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約定受讓額度及移轉予銀行應收帳款情形如下：

出售對象	除列 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擔保品	額度
<u>111.12.31</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USD 91	USD 77	1M TAIFX 03+0.6% 除以 0.946	本票 USD 90	USD 2,200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USD 1,340	USD 463	逐筆議價	無擔保品	USD 4,700
<u>110.12.31</u>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USD 2,252	USD 677	逐筆議價	無擔保品	USD 4,700

5.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原 物 料	\$3,676	\$1,196
商 品	4,925	5,442
合 計	<u>\$8,601</u>	<u>\$6,638</u>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05,940仟元及1,070,955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785仟元及(46)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出售，故認列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CO., LTD.	\$1,562,686	100%	\$1,554,432	100%
BESTTRADE CO., LTD.	84,742	100%	79,731	100%
合 計	<u>\$1,647,428</u>		<u>\$1,634,163</u>	

(1)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為拓展大陸市場，發展在地供應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江蘇東台經濟開發區東區投資新建電子功能材料項目，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之子公司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分別於民國一〇七、一〇八及一一〇年間以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盈餘分配再投資而匯入投資款人民幣30,000仟元、人民幣20,000仟元及人民幣20,000仟元，合計人民幣70,000仟元，取得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100%股權，待員工組成之合夥企業匯入其投資款，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之股權將分別由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持有85%，員工組成之合夥企業持有15%，截至財務報告日，此投資案尚在進行中。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102	\$3,931	\$6,498	\$13,030	\$23,561
增添	-	289	-	-	289
處分	-	(19)	-	(1,211)	(1,230)
111.12.31	<u>\$102</u>	<u>\$4,201</u>	<u>\$6,498</u>	<u>\$11,819</u>	<u>\$22,620</u>
110.01.01	\$102	\$3,659	\$6,498	\$13,030	\$23,289
增添	-	272	-	-	272
處分	-	-	-	-	-
110.12.31	<u>\$102</u>	<u>\$3,931</u>	<u>\$6,498</u>	<u>\$13,030</u>	<u>\$23,561</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102	\$3,517	\$6,408	\$12,408	\$22,435
折舊	-	159	90	211	460
處分	-	(19)	-	(1,211)	(1,230)
111.12.31	<u>\$102</u>	<u>\$3,657</u>	<u>\$6,498</u>	<u>\$11,408</u>	<u>\$21,665</u>
110.01.01	\$102	\$3,431	\$6,119	\$12,091	\$21,743
折舊	-	86	289	317	692
處分	-	-	-	-	-
110.12.31	<u>\$102</u>	<u>\$3,517</u>	<u>\$6,408</u>	<u>\$12,408</u>	<u>\$22,435</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設備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	\$544	\$-	\$411	\$955
110.12.31	\$-	\$414	\$90	\$622	\$1,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合計
成本：			
111.01.01	\$-	\$1,000	\$1,000
增添－單獨取得	-	-	-
到期除列	-	-	-
111.12.31	\$-	\$1,000	\$1,000
110.01.01	\$-	\$1,000	\$1,000
增添－單獨取得	-	-	-
到期除列	-	-	-
110.12.31	\$-	\$1,000	\$1,000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	\$667	\$667
攤銷	-	100	100
到期除列	-	-	-
111.12.31	\$-	\$767	\$767
110.01.01	\$-	\$567	\$567
攤銷	-	100	100
到期除列	-	-	-
110.12.31	\$-	\$667	\$667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	\$233	\$233
110.12.31	\$-	\$333	\$333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	\$-
研發費用	100	100
合 計	\$100	\$100

9.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設備款	\$530	\$3,014
存出保證金	357	357
合 計	\$887	\$3,371

10.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4,000	\$177,035

利率區間(%) 1.79%~2.125% 1.15%~1.75%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7,420仟元及102,965仟元。

11. 長期借款

(1)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中期信用借款	\$100,000	指標利率加碼年 利率0.523%	按月繳息，到期還本。
減：一年內到期	100,000		
合計	<u>\$-</u>		
全國農業金庫－中期信用借款	\$100,000	指標利率加碼年 利率0.523%	按月繳息，到期還本。
減：一年內到期	-		
合計	<u>\$100,000</u>		

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遞延貸項	<u>\$26,277</u>	<u>\$25,178</u>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92仟元及977仟元。

14.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1,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均為982,009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98,200,868股。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133,912	\$133,912
員工認股權	32,665	32,665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13,843	13,843
其他	12,479	12,479
合計	<u>\$192,899</u>	<u>\$192,89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法定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B. 特別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41,956仟元。

C. 盈餘分配

(1) 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應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在依法令規定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並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 10%至 90%作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七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442	\$17,309		
現金股利	47,136	137,481	\$0.48	\$1.40
合 計	<u>\$50,578</u>	<u>\$154,790</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15. 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1,116,365</u>	<u>\$1,203,537</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銷售軟板材料	<u>\$1,116,365</u>	<u>\$1,203,53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116,365</u>	<u>\$1,203,537</u>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u>\$8</u>	<u>\$8</u>	<u>\$-</u>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6.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	-
合 計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部分應收款項因讓售而除列並轉列其他應收款者，主要以交易對方金融機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金額。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其他應收款並無逾期情事，且該等金融機構均為國內信用良好者，本公司經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極微。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1)群組一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90天內	91~120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93,538	\$-	\$-	\$93,538
損失率	0.08%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2)	-	-	(72)
小 計	\$93,466	\$-	\$-	\$93,466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90天內	91~120天	121~150天	270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39,131	\$-	\$-	\$-	\$-	\$239,131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小 計	\$239,131	\$-	\$-	\$-	\$-	\$239,131

110.12.31

(1)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90天內	91~120天	
總帳面金額	\$102,759	\$-	\$-	\$102,759
損失率	0.07%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2)	-	-	(72)
小 計	\$102,687	\$-	\$-	\$102,687

(2)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90天內	91~120天	121~150天	151~180天	
總帳面金額	\$463,390	\$-	\$-	\$-	\$-	\$463,390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小 計	\$463,390	\$-	\$-	\$-	\$-	\$463,390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01.01	\$72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1.01.01	72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1.12.31	\$72

17.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4年至5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4,315	\$1,352
辦公設備	17	58
合 計	\$4,332	\$1,41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4,315	\$1,368
流動	\$1,413	\$1,349
非流動	2,902	19
合 計	\$4,315	\$1,36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1,352	\$1,351
辦公設備	41	41
合 計	\$1,393	\$1,392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	\$1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均為1,443仟元。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1,529	\$31,529	\$-	\$51,148	\$51,148
勞健保費用	-	2,484	2,484	-	2,436	2,436
退休金費用	-	992	992	-	977	977
董事酬金	-	1,836	1,836	-	6,271	6,2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62	1,162	-	1,220	1,220
折舊費用	-	1,853	1,853	-	2,084	2,084
攤銷費用	-	100	100	-	100	100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均為2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8人。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A.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808仟元及2,789仟元。
- B.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1,576仟元及2,557仟元。
- C.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38.36)%。
- D.本公司本年度監察人酬金為0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為1,439仟元。
- E.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薪酬除基本薪資外，公司根據營運狀況發放獎金，以適時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年度調薪則依員工之職等及考績分別擬訂薪資調整項目及金額；另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據『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議，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之。

(3)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6,119仟元及1,836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5,701仟元及7,710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6,119仟元及1,836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已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5,701仟元及7,71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已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	\$32
其他收入－其他	422	146
合 計	<u>\$676</u>	<u>\$17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41,146	\$(24,2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4	84
處分投資損失	-	(15)
其他支出	-	(122)
合 計	<u>\$41,230</u>	<u>\$(24,344)</u>

(3)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298	\$3,81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	38
合 計	<u>\$5,310</u>	<u>\$3,848</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266	\$-	\$7,266	\$(1,453)	\$5,8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3,807	-	3,807	-	3,80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2,969	-	32,969	(6,594)	26,3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4,042</u>	<u>\$-</u>	<u>\$44,042</u>	<u>\$(8,047)</u>	<u>\$35,995</u>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586)	\$-	\$(5,586)	\$1,117	\$(4,46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743)	-	(9,743)	1,949	(7,7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5,329)</u>	<u>\$-</u>	<u>\$(15,329)</u>	<u>\$3,066</u>	<u>\$(12,263)</u>

21.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7,394	\$2,7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233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6,192	47,715
所得稅費用	<u>\$18,819</u>	<u>\$50,50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8,047</u>	<u>\$(3,06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53,234</u>	<u>\$223,597</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0,647	\$44,71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024	2,99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915	2,7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23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8,819</u>	<u>\$50,506</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06	\$157	\$-	\$263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35	237	-	2,7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01	(17)	-	2,484
兌換損(益)	2,871	(183)	-	2,688
投資收益	(172,043)	(5,394)	-	(177,437)
未使用課稅損失	992	(992)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8,286	-	(6,594)	1,6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044)	-	(1,453)	(27,49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6,192)</u>	<u>\$ (8,04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80,796)</u>			<u>\$ (195,03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291</u>			<u>\$9,8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98,087)</u>			<u>\$ (204,934)</u>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15	\$(9)	\$-	\$1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74	161	-	2,5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18	(17)	-	2,501
兌換損(益)	9,443	(6,572)	-	2,871
投資收益	(129,773)	(42,270)	-	(172,043)
未使用課稅損失	-	992	-	9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6,337	-	1,949	8,2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7,161)	-	1,117	(26,04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47,715)</u>	<u>\$3,06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36,147)</u>			<u>\$(180,79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0,787</u>			<u>\$17,29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56,934)</u>			<u>\$(198,087)</u>

(4)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22.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仟元)	<u>\$34,415</u>	<u>\$173,091</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仟股)	<u>98,201</u>	<u>98,201</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35</u>	<u>\$1.76</u>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仟元)	<u>\$34,415</u>	<u>\$173,091</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本公司普 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u>\$34,415</u>	<u>\$173,091</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仟股)	98,201	98,201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_股票(仟股)	<u>585</u>	<u>1,168</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u>98,786</u>	<u>99,36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35</u>	<u>\$1.74</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BESTTRADE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BAL-ONE TE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孫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

註：GLOBAL-ONE TEC. CO., LTD. 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八日清算註銷。

2.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70,450	\$747,501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150,282	36,841
合 計	<u>\$720,732</u>	<u>\$784,342</u>

A. 本公司銷售與關係人之產品，並未售予其他客戶，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

B.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均為次月結 150 天。而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皆為月結 60 天至 180 天。

C.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為關係人代購材料等金額分別為 149,020 仟元及 172,107 仟元，業已於財務報表中予以沖銷銷貨收入。

D.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為關係人代購機器設備，產生未實現其他收入分別為 4 仟元及 111 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3,525	\$373,347

A.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產品規格與一般廠商不同，故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B.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對關係人付款條件均為次月結 150 天。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皆為月結 45 天至 90 天。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6,132	\$426,762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102,999	36,628
合 計	\$239,131	\$463,390

(4)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BESTTRADE CO., LTD.	\$81,564	\$84,371
子 公 司	4,667	4,600
合 計	\$86,231	\$88,971

(5)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4,759	\$188,828

(6)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881	\$11,600
退職後福利	189	190
合 計	\$12,070	\$11,790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幣 別	111.12.31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美金	79 仟元	\$-
日幣	24,192 仟元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52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56,132	82,138
應收票據淨額	1,515	1,492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31,082	564,58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3,676	133,179
小 計	702,405	781,394
合 計	\$720,929	\$781,394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4,000	\$177,035
應付款項	331,796	335,625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者)	100,000	100,000
租賃負債	4,315	1,368
合 計	<u>\$610,111</u>	<u>\$614,028</u>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46仟元及1,437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2仟元及100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持有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一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85仟元。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並未持有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96.29%及為97.71%，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合計
111.12.31					
借款	\$275,204	\$-	\$-	\$-	\$275,204
應付款項	331,796	-	-	-	331,796
租賃負債	1,476	1,475	1,476	-	4,427
110.12.31					
借款	\$177,479	\$100,563	\$-	\$-	\$278,042
應付款項	335,625	-	-	-	335,625
租賃負債	1,361	18	-	-	1,37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1.01.01	\$177,035	\$100,000	\$1,368	\$278,403
現金流量	(3,035)	-	(1,442)	(4,477)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4,377	4,377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12	12
111.12.31	\$174,000	\$100,000	\$4,315	\$278,315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01.01	\$111,465	\$120,000	\$2,646	\$234,111
現金流量	65,570	(20,000)	(1,442)	44,128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126	126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38	38
110.12.31	\$177,035	\$100,000	\$1,368	\$278,403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8,524	\$-	\$-	\$18,524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持有上市櫃之權益證券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523	30.71	\$231,037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09	30.71	\$55,556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143	27.68	\$197,71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24	27.68	\$53,259

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美金	\$46,077	\$(15,218)
其他	(4,931)	(9,073)
合計	\$41,146	\$(24,291)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 3.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二。
- 4.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 8.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 9.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五。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六。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七。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八。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九。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柔性線路板基材、保護膠片	\$587,534	(註一)	\$587,534	\$-	\$-	\$587,534	\$17,843	100%	\$17,843 (註二及三)	\$1,283,627 (註二)	\$-	\$587,534	\$587,534	\$926,232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生產多層撓性板、銅箔基板、電子專用材料開發	\$310,047	(註一及註四)	\$-	\$-	\$-	\$-	\$(41,205)	100%	\$(41,205) (註二及三)	\$279,389 (註二)	\$-	\$-	\$310,047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四：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一〇八及一一〇年度透過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盈餘分配後再投資而匯入投資款人民幣 30,000 仟元、人民幣 20,000 仟元及人民幣 20,000 仟元，合計人民幣 70,000 仟元。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353,525	35.06%	\$254,759	80.27%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款項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570,450	51.10%	\$136,132	40.93%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 限公司	150,282	13.46%	102,999	30.97%
合 計	\$720,732	64.56%	\$239,131	71.90%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無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及附表六。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①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為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購材料為149,020仟元。

②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因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收貨款而帳列其他應收款餘額為4,326仟元。

(四)主要股東資訊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持有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 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 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771,860	\$92,130	\$-	\$-	\$-	-%	\$771,860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加：評價調整 淨 額	246,000	\$14,717 3,807 <u>\$18,524</u>	0.34	<u>\$18,524</u>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570,450 (註1)	51.10%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136,132 (應收帳款)	40.92%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進貨	\$(353,525)	35.06%	次月結150天	單一廠商無 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 月結45-9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254,759) (應付帳款)	80.27%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150,282	13.46%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102,999 (應收帳款)	30.96%	

註1：此金額已扣除母公司為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代購材料149,020仟元。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2.03	\$-		\$87,474	\$-
			\$136,132					
			其他應收款					
			\$4,326					
亞洲電材股份 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2.15	\$-		\$-	\$-
			\$102,999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 亞國	投資業務	\$587,534	\$587,534	18,265,100	100.00%	\$1,562,686	\$(23,362)	\$(23,362)	子公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BESTTRADE CO., LTD.	薩摩 亞國	電子材料買賣及進出口 相關業務	97,471	97,471	2,950,000	100.00%	84,742	(3,608)	(3,608)	子公司
ASIA ELECTRONIC MATERIAL HOLDING (SAMOA) CO., LTD.	AMMON TEC. INVESTMENT CORP.	英屬維 京群島	投資業務	556,382 (USD 18,260)	556,382 (USD 18,260)	18,260,000	100.00%	1,562,764 (USD 50,888)	(23,362) (USD 784)	(23,362) (USD 784)	孫公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6,377	\$176,377	\$176,377	-	2	\$-	營運週轉	\$-	-	-	\$513,451	\$513,451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淨值百分之百。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擔保、質押或其他受限制情形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股 數	帳面價值	備註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 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非流動)	1,538,747	\$70,835	2.36%	\$70,835	-	\$-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 深圳市鑫尚合電子有限公司 (註1)	孫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非流動)	3,021,312	\$28,663	2.36%	\$28,663	-	\$-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 深圳市鑫尚融電子有限公司 (註2)	孫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非流動)	23,638	\$35,747	2.36%	\$35,747	-	\$-	

註1：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2022年6月10日股東會議決議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並於2022年7月26日將股數分割至深圳市鑫尚合電子有限公司。

註2：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2022年2月15日股東會議決議上達電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並於2022年4月28日將股數分割至深圳市鑫尚融電子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銷貨	<u>RMB 79,961</u>	22.77%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57,776</u>	26.46%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進貨	<u>RMB (164,189)</u>	62.62%	次月結150天	單一廠商無 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30,884)</u>	44.11%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銷貨	<u>RMB 54,928</u>	68.48%	次月結150天	單一客戶無 法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8,519</u>	36.54%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進貨	<u>RMB (34,245)</u>	50.09%	次月結150天	單一廠商無 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 月結60-180天 與關係人為 次月結150天	<u>RMB (23,359)</u>	36.09%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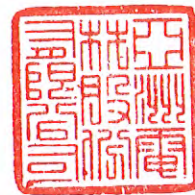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 (東台)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RMB 38,806	0.25	RMB -		RMB -	RMB -
			其他應收款 RMB 40,000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亞洲電材 股份有限公司	為亞洲電材 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RMB 57,776	1.58	RMB -		RMB 20,197	RMB -

公司名稱：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建輝

